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验收  
报告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 “三同时”验收报告

## 目 录

- 第一节 验收监测报告
- 第二节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 第三节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第四节 公示截图

## 第一章 验收监测报告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KDY（2021）第 053 号

项目名称：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

建设单位：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

编制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THOMAS EDWARD STEPHENSON

编制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伟华

报告编制人：韩殷彬

初 审：

复 审：

签 发： 日期： 年 月 日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  
路8号

邮政编码：215500

电话：18662637741

传真：/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259号钟园工业坊3、4栋

邮政编码：215002

电话：0512-65733679

传真：0512-65731555

表一、建设项目情况和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单位地址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产品名称	电梯梯门轿门				
设计生产能力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5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5 月 20 日~2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苏州始安达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苏州始安达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97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3.6%
实际总投资	975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5 万元	比例	3.6%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生态环境部第 15 号；</p> <p>(6)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总站验字[2005]188 号文）；</p> <p>(7)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97]122 号，1997 年 9 月）；</p>				

(8)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9)《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

(10)《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2021 年 1 月）；

(11)《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2021 年 2 月 24 日）；

(12)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  
监测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执行以下标准：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污水接管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1。

表 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依据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mg/L)	评价依据
总排 口	COD	500	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污水接管标准及排水证相关标准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氟化物	20	
	石油类	15	

**(2)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喷粉废气从严参照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中的 II 时段标准；焊接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烟尘排放从严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固化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及依据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m)	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	50	15	/	5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
焊接烟尘	30	15	1.5	0.5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烟尘	20	15	/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
SO <sub>2</sub>	80		/	/	
NO <sub>x</sub>	180		/	/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I 级		/	/	

无组织非 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厂房 外)	(GB37822-2019)
<b>(3) 噪声</b>			
<p>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p>			
<b>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及依据</b>			
污染物名称	昼间	夜间	评价依据
厂界四周外1m噪声	65dB	55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1中3类标准
<b>(4) 固废</b>			
<p>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环保部 2013 年 36 号文)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2013 年修正)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相关要求。</p>			

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如下：

表 1-4 污染物总量要求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水	COD	12.65
	SS	9.813
	氨氮	0.586
	总磷	0.094
	石油类	0.035
	氟化物	0.041
废气	烟粉尘	0.65
	SO <sub>2</sub>	1.581
	NO <sub>x</sub>	2.503
	非甲烷总烃	0.4
固废	/	零排放

污染物  
总量指  
标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原辅材料消耗及设备清单、用水来源及水平衡**

**工程建设内容：**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多年主要从事电梯及其部件的生产、制造与加工，生产的产品种类涵盖了电梯门系统，安全部件，轿厢及其系统解决方案，本项目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增资 975 万元投资建设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项目在利用现有设备调整生产线的同时，购置部分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产品 150000 套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该项目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竣工，2021 年 5 月开始调试。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规模，本次对该规模进行验收监测，项目实际投资为 97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6%。本项目员工人数 450 人，项目年工作 300 天，二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营 4800 小时。

**表 2-1 产能情况表**

名称	规格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备注
电梯梯门轿门产品	2.1~2.8m	年产 150000 套	年产 150000 套	/

**原辅材料消耗及设备清单：**

**表 2-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单位：t/a）**

序号	名称	规格及成分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1	钢材	/	13000t	13440t
2	不锈钢材	/	4000t	4110t
3	铝材	Al	400t	400t
4	焊材	焊丝，主要成分为锰，不含铅	7t	7t
5	粉末静电涂料	环氧树脂65%，色料填料30%、其他助剂3%、VOCs2%	400t	400t
6	胶黏剂	树脂类本体型胶粘剂，VOCs<50g/kg	10t	10t
7	成膜剂	NT-1 型，氟锆酸 1%，水 99%	8t	8t
8	脱脂剂	表面活性剂(丙烯酸 3-10%，氢氧化钠 10-20%，氢氧化钾 5-10%，二元羧酸 0.25-1%)	8t	8t

表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台/套)		实际建设 (台/套)		备注
		型号	数量	型号	数量	
1	冲床	Amada	3	Amada	3	/
2	折弯机	Amada HDS1303NT	4	Amada HDS1303NT	4	依托现有
3	折弯机	RAS Flexibend73.3	1	RAS Flexibend73.3	1	依托现有
4	折弯机	Bystronic Xact160M	1	Bystronic Xact160M	1	依托现有
5	折弯机	Bystronic Xact100M	2	Bystronic Xact100M	2	依托现有
6	折弯机	ACL	1	ACL	1	/
7	切割机 (剪板机)	/	2	/	2	/
8	粉末喷涂机	/	2	/	2	/
9	点焊机	/	9	/	9	/
10	燃气固化炉	华立	1	华立	1	依托现有
11	燃气烘干炉	华立	1	华立	1	依托现有
12	常压热水锅炉	CWNS0.8-85/65-Y.Q 0.8MW	1	CWNS0.8-85/65-Y.Q 0.8MW	1	依托现有
13	气体保护焊机	/	15	/	15	/
14	激光机	Bystronic ByJin3015	2	Bystronic ByJin3015	2	依托现有
15	萨瓦尼尼 (剪冲折一体生产线)	Salvganini MD+S4+P4	1	Salvganini MD+S4+P4	1	依托现有
16	冲压机	/	2	/	2	/
17	铆接机	AGME RR-12	3	AGME RR-12	3	依托现有
18	等离子切割机	/	2	/	2	/
19	折弯机器人	法兰克	1	法兰克	1	/
20	自动涂胶机	/	1	/	1	/
21	自动包装机	/	1	/	1	/
22	断丝机	/	1	/	1	/
23	测试设备	/	3	/	3	/
24	自动贴膜机	/	1	/	1	/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现有项目设计能力	本项目新增设计能力	建成后全厂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500m <sup>2</sup>	3224m <sup>2</sup>	3724m <sup>2</sup>	满足生产储存需求
	成品仓库	1000m <sup>2</sup>	1500m <sup>2</sup>	2500m <sup>2</sup>	
公用工程	给水	11884.5t/a	22008t/a	33892.5t/a	给水管网供给
	软水	5188.4t/a	依托现有软水制备系统	5188.4t/a	厂内自制
	排水	10360.5t/a	16168t/a	26528.5t/a	接管排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供电	103.8 万 kwh	311.2 万 KWh	435 万 KWh	市政电网
	燃气	天然气用量 19.2 万 Nm <sup>3</sup> /a	5.8 万 Nm <sup>3</sup> /a	25 万 Nm <sup>3</sup> /a	市政天然气管网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焊接焊尘：1 根 15m 直接有组织排放； 喷粉粉尘：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 固化炉：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天然气锅炉：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三效蒸发锅炉：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焊接焊尘：以新带老，对现有焊接焊尘废气设置滤筒除尘处理后依托现有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固化炉：以新带老，对现有固化炉废气设置二级活性炭处理后依托现有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焊接焊尘：经滤筒除尘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喷粉粉尘：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 固化炉：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依托现有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天然气锅炉：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建成后，共计 3 根 15m 高的排气筒，废气可以稳定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	喷粉前处理废水经“隔油沉淀+三效蒸发+膜处理+RO 反渗透工艺”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	喷粉前处理废水经“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处理后部分回用，浓水经活性炭过滤后接管。	喷粉前处理废水经“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处理后部分回用，浓水经活性炭过滤后接管。	对现有的废水预处理系统进行改造，废水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固废处理	50m <sup>2</sup> 危险固废堆场	0	50m <sup>2</sup> 危险固废堆场	依托现有
		100m <sup>2</sup> +110m <sup>2</sup> 一般固废堆场	0	100m <sup>2</sup> +110m <sup>2</sup> 一般固废堆场	依托现有
噪声处理	墙体隔声，减振降噪	墙体隔声，减振降噪	墙体隔声，减振降噪	达标排放	

	事故池	0	100m <sup>3</sup>	100m <sup>3</sup>	本项目配套 100m <sup>3</sup> 的事故 池
--	-----	---	-------------------	-------------------	-------------------------------------

**用水来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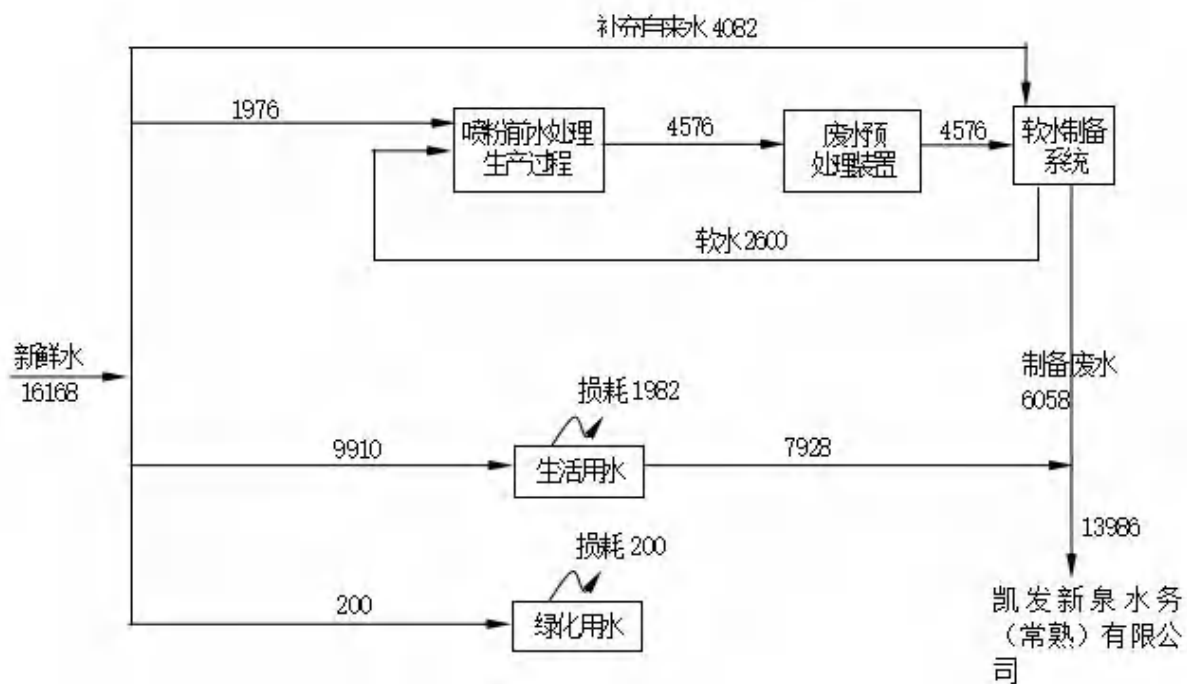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表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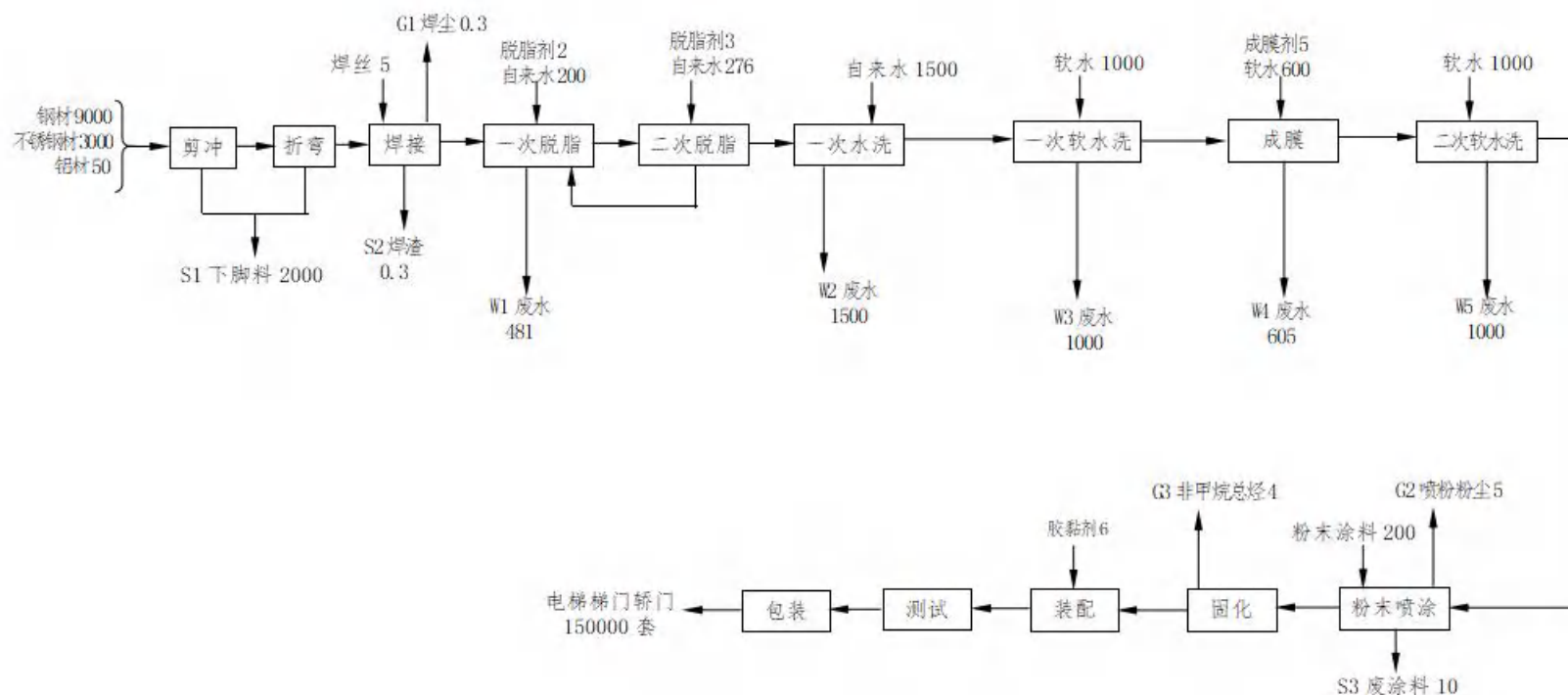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及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包含：冲剪、折弯、焊接、脱脂、喷粉前处理、粉末喷涂、固化、成品组装、测试包装等过程。

**一、工艺流程、生产物料平衡图及工艺说明**

1、剪冲、折弯：本项目将外购的钢板、不锈钢送冲床和切割机内进行裁剪、切割、打孔，并送折弯机进行折弯。剪冲折弯过程中无粉尘产生，所有下脚料粒径均 $\geq 2\text{mm}$ ，经收集后下脚料 S1 作为一般固废综合利用。

2、焊接：本项目采用无铅的焊丝对工件连接处进行气体保护焊接，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微量焊尘经滤筒除尘处理后通过车间排风管由 15 米高的①号排气筒排放，焊渣 S2 作为一般固废综合利用。

3、两级脱脂：焊接后的工件送一级脱脂槽和二级脱脂槽内加入脱脂剂进行脱脂处理，本项目所用脱脂剂为无磷无氮成分的环保型脱脂剂，主要成份为表面活性剂、硅酸钠和氢氧化钾等。二级脱脂废水回用于一级脱脂，一级脱脂废水 W1 收集后送厂区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可回用至生产中。

#### 4、前处理：

(1)水洗：脱脂工序后需要对半成品铁门进行水洗和软水洗，以去除表面的油污和杂质，产生的清洗废水 W2、W3 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重新利用。

(2)成膜：水洗后将半成品浸入成膜槽内加入成膜剂进行成膜处理，本项目所用成膜剂主要成分为 1%氟锆酸，为不含氮、磷污染物的环保型成膜剂。工件在成膜槽内发生一系列反应，表面生成一层不溶于水的氧化锆膜或氢氧化氟锆膜，可提高后续喷涂工序粉末涂料层的附着力和工件的防腐蚀能力。

经过成膜处理后，工件送二次软水清洗槽内进行再次清洗。成膜槽内产生的废水 W4、软水洗废水 W5 收集后送厂区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可回用至生产中。

5、喷涂：经过水洗后的半成品送入密闭的喷房内进行粉末喷涂工序，本项目采用环氧树脂类粉末涂料进行喷涂，每套电梯门喷涂时间为 3~5 分钟，大部分粉末涂料均匀地附着在工件表面，未附着的粉末涂料掉入料斗内，通过负压管道抽至滤筒除尘设施内进行收集，滤筒内所收集的干燥粉末大部分回用，少部分粉末 S3 可由涂料供应商综合回收利用。

根据投资方在意大利工厂的实际运行情况可知，密闭喷房内运行情况良好，未附着在门板上的粉末涂料 99.9%以上可被负压管道收集，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建设单位每月对滤筒除尘设施进行定期清理，废涂料送涂料供应商加工后可回用至生产中。

6、固化：为了使粉末涂料更好的附着在金属表面，喷涂后的半成品送固化炉内在密闭的环境中进行固化，每套电梯门半成品

的固化时间约为 20 分钟。本项目设有 1 台固化炉，燃料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尾气（含 SO<sub>2</sub>、NO<sub>2</sub>、烟尘）和粉末涂料中的有机废气一起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的②号烟囱排放。

7、装配：经过涂装固化后，建设单位根据客户指定要求加入机械部件、马达、控制件等对部件进行装配程序，根据客户要求对装潢面和玻璃安装，并用本体型胶粘剂（聚氨酯树脂成分）作粘合，进行测试。

8、测试：测试所有组件均能正确运作后，产品将会包装出货。

**表四、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pH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炭滤+超滤）进行预处理，然后再进入RO反渗透装置进行制软水，制备的软水回用于生产，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起进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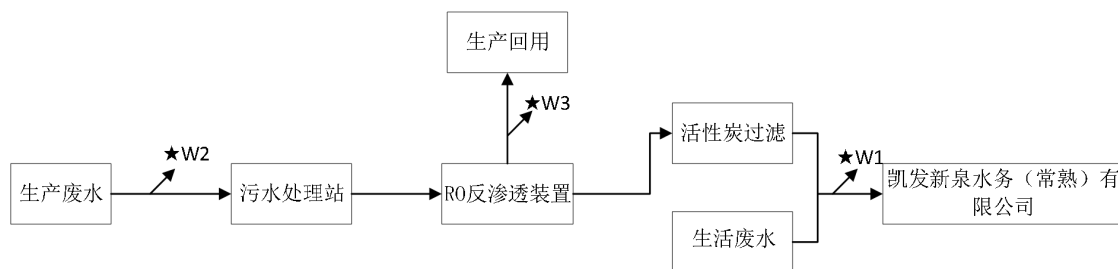


图 4-1 废水处理及排放流程（附“★”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后，焊接烟尘经过项目设置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①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喷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过现有已建的一套滤筒过滤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固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过项目以新带老设置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②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表 4-1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工段名称 (或生产设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焊接工序	1#排气筒	15	颗粒物	滤筒除尘	排入大气
固化工序	2#排气筒	15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烟气黑度	二级活性炭吸附	排入大气
生产车间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	排入大气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通过经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等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理，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

合利用；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委托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委托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表 4-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分类编号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产生量 t	转移量 t	暂存量 t	处置方式
S1 下脚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	/	2000	1000	1000	0	综合利用
S2 废焊渣			/	/	0.3	0.14	0.14	0	
S3 废涂料			/	/	10	4.6	4.6	0	
废滤芯、滤筒			/	/	0.05	0	0	0	
纯水制备废滤芯		纯水制备过程	/	/	0.005	0	0	0	
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固废	废水处理	HW17	336-064-17	60	22.053	22.053	0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机油		生产过程	HW08	900-218-08	2	2.108	1.753	0.355	
废活性炭		废气、废水处理	HW49	900-039-49	2	0.496	0.496	0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HW49	900-041-49	3	0.852	0.852	0	
生活垃圾	/	职工生活	/	/	15.6	7	7	0	环卫处置

注：固废统计时间段为 2021 年 1 月~2021 年 6 月。



危废仓库照片



废气处理设施



雨水排污口标识牌



废气排气筒标识牌

表五、变动影响分析专章

1、变动内容

无。

表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总结论	
表 6-1 环评结论摘录	
类别	摘录内容
废水	本项目新增的废水包括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其中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一起进入以新带老建设的“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工艺”处理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回用；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直接进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排放。
废气	本项目运营后，焊接工序焊接烟尘经以新带老建设的滤筒除尘处理，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①号排气筒排放；固化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烟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废气经以新带老建设的活性炭装置处理，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②号排气筒排放。以上废气经处理达标后经过现有项目已设置的 2 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其他未收集的粉尘、非甲烷总烃废气无组织排放。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均采用减振设备和建筑物隔声等控制措施，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固废	本项目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有效处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处置。本项目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和利用，实现零排放，对外环境的影响可减至最小程度，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排放总量由企业向环保主管部门申请，在区域总量中平衡；SS、石油类、氟化物排放总量作为区域内的考核量。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的排放量总量由企业向环保主管部门申请，在区域总量中平衡；其他因子排放总量作为区域内的考核量。本项目所有工业固废均进行合理处理处置，实现工业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产业政策；各类污染物经治理后能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后不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现有环境功能；本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可以在厂区内平衡，确保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在建设单位做好各项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的风险值在可接受范围内。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建议	<p>本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注意落实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设单位设立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li> <li>2、加强废气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工作，确保本项目的废气经处理后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生产车间通风系统的运行管理工作，确保生产车间有好的通风效果。</li> <li>3、进一步落实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防止二次污染。</li> <li>4、本项目相关设备产生的噪声应采取选择低噪声设备、厂内优化布置、厂区加强绿化等措施，确保本项目噪音厂界达标排放。</li> <li>5、要求本项目排放口必须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li> </ol>

环控[97]122 号文)的有关规定,即一个企业原则上只能设置一个排污口的要求进行建设,污水排放口处应安装流量计,留有采样监测位置。

6、本项目建设前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或备案工作,投运后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在确保污染正常稳定达标的同时还应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安全生产以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为准。

## 2、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你公司在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项目代码: 2012-320581-89-02-639453)是可行的,要求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含氮、磷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一并进入以新带老建设的“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工艺”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RO 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并接管至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实施以新带老,焊接工序烟尘经滤筒除尘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 1 号排气筒排放,固化工艺产生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②号排气筒排放,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焊接烟尘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限值;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

废物贮存场所，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包装物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五、同意报告表所述维持以厂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不变，在此范围内不得设置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六、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

七、建设单位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八、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九、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十、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该工程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不定期抽查。

十一、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十二、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十三、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表七、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监测点位布设、因子、频次、抽样率**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相关规范要求合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以保证监测数据具有科学性和代表性。

**(2) 废气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3)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的要求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7-2。

**(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厂界噪声监测过程的质量，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方法及频次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93.8dB)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误差不大于 0.5 dB，详见表 7-1。

表 7-1 声级计校准结果

项目	校准时间		声校准器型号	监测前校准值 dB (A)	监测后校准值 dB (A)
厂界 噪声	2020-05-20	昼间	AWA6221A	93.8	93.8
		夜间	AWA6221A	93.8	93.8
	2020-05-21	昼间	AWA6221A	93.8	93.8
		夜间	AWA6221A	93.8	93.8

表八、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8-1。

表 8-1 验收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总排口	★W1	pH 值、COD、SS、石油类、氨氮、总磷、氟化物、总氮	2 个周期，4 次/周期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W2	pH 值、COD、SS、石油类、氟化物	
	回用水	★W3	pH 值、COD、SS、石油类、氟化物	
有组织废气	焊接烟尘①号排气筒进、出口	◎Q1~◎Q2	颗粒物	2 个周期，3 次/周期，（非甲烷总烃小时均值）
	固化废气②号排气筒进口	◎Q3	非甲烷总烃	
	固化废气②号排气筒出口	◎Q4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烟气黑度	
无组织废气	根据气象参数在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各设置 3 个监测点	○G1~ ○G4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2 个周期，3 次/周期（小时均值）
	污水处理站门口、危废仓库门口、固化炉旁门口	○G5~ ○G7	非甲烷总烃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	▲N1~ ▲N4	等效声级	昼、夜间 1 次/周期，2 周期

验收监测期间，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监测分析方法（单位：废水 mg/L、废气 mg/m<sup>3</sup>）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第三篇第一章六（二）	/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4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 11901-1989）	4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0.01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84-2016）	0.006
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0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表九、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结果	<p>2021 年 5 月 20 日~21 日对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生产线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工况见表 9-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工况</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产品名称</th> <th>设计能力 (套/年)</th> <th>年工作时间 (天)</th> <th>设计产量 (套/天)</th> <th>监测日期</th> <th>验收监测期间产量 (套/天)</th> <th>工况负荷 (%)</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电梯梯门轿门</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000</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5-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5-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8</td> </tr> </tbody> </table> <p>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数据由建设单位提供。</p>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套/年)	年工作时间 (天)	设计产量 (套/天)	监测日期	验收监测期间产量 (套/天)	工况负荷 (%)	电梯梯门轿门	150000	300	500	2021-5-20	450	90	2021-5-21	440	88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套/年)	年工作时间 (天)	设计产量 (套/天)	监测日期	验收监测期间产量 (套/天)	工况负荷 (%)																																																																	
电梯梯门轿门	150000	300	500	2021-5-20	450	90																																																																		
				2021-5-21	440	88																																																																		
年排放总量控制目标	<p>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即平均排放浓度)与年排放量计算，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即平均排放速率）与年排放时间计算。该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2，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9-2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废水量</th> <th>化学需氧量</th> <th>悬浮物</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h>石油类</th> <th>氟化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排放浓度(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7</td> </tr> <tr> <td>年排放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98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6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9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9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0</td> </tr> <tr> <td>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9018.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8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8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9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1</td> </tr> <tr> <td>是否符合要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9-3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颗粒物</th> <th>非甲烷总烃</th> <th>二氧化硫</th> <th>氮氧化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年运行时间(h)</td>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4800</td> </tr> <tr> <td>年排放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6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6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656</td> </tr> <tr> <td>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5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8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3</td> </tr> <tr> <td>是否符合要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p>注：未检出速率以 0 计。</p>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L)	/	404	69	28.4	4.11	2.02	2.87	年排放量(t/a)	13986	5.650	0.965	0.397	0.057	0.028	0.040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	29018.5	12.65	9.813	0.586	0.094	0.035	0.041	是否符合要求	/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年运行时间(h)	4800				年排放量(t/a)	0.1648	0.0632	0	0.0656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	0.654	0.4	1.581	2.503	是否符合要求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L)	/	404	69	28.4	4.11	2.02	2.87																																																																	
年排放量(t/a)	13986	5.650	0.965	0.397	0.057	0.028	0.040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	29018.5	12.65	9.813	0.586	0.094	0.035	0.041																																																																	
是否符合要求	/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年运行时间(h)	4800																																																																							
年排放量(t/a)	0.1648	0.0632	0	0.0656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t/a)	0.654	0.4	1.581	2.503																																																																				
是否符合要求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表十、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10-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监测 日期	监测结果					标准 值	是否 达标
			1	2	3	4	日均值 或范围		
总排口 (W1)	pH 值	2021-5-20	7.41	7.47	7.50	7.45	7.41~7.50	/	/
		2021-5-21	7.48	7.41	7.44	7.49	7.41~7.49		/
	化学 需氧 量	2021-5-20	360	350	349	356	354	500	达标
		2021-5-21	448	458	462	454	455		达标
	悬浮 物	2021-5-20	68	79	57	51	64	400	达标
		2021-5-21	78	76	71	72	74		达标
	氨氮	2021-5-20	28.4	28.2	28.1	28.4	28.3	30	达标
		2021-5-21	28.0	28.9	29.3	27.8	28.5		达标
	总磷	2021-5-20	3.26	4.68	3.44	3.29	3.67	5	达标
		2021-5-21	6.22	3.90	4.57	3.49	4.55		达标
	石油 类	2021-5-20	1.98	2.00	2.00	2.04	2.01	15	达标
		2021-5-21	2.04	2.03	2.02	2.02	2.03		达标
	氟化 物	2021-5-20	2.69	2.52	2.54	2.75	2.63	20	达标
		2021-5-21	2.97	3.61	3.03	2.90	3.13		达标

表 10-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监测 日期	监测结果				日均值 或范围
			1	2	3	4	
废水处理 设施进口 (W2)	pH 值	2021-5-20	8.14	8.21	8.16	8.19	8.14~8.21
		2021-5-21	8.21	8.25	8.17	8.19	8.17~8.25
	化学需 氧量	2021-5-20	1.72×10 <sup>3</sup>	1.69×10 <sup>3</sup>	1.71×10 <sup>3</sup>	1.75×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2021-5-21	1.98×10 <sup>3</sup>	2.00×10 <sup>3</sup>	1.95×10 <sup>3</sup>	1.94×10 <sup>3</sup>	1.87×10 <sup>3</sup>
	悬浮物	2021-5-20	238	248	229	218	233
		2021-5-21	220	196	208	205	207
	石油类	2021-5-20	6.62	6.62	6.62	6.62	6.62
		2021-5-21	16.4	16.4	16.4	16.4	16.4
	氟化物	2021-5-20	20.6	20.0	19.3	19.7	19.9
		2021-5-21	21.4	20.8	20.8	20.9	21.0

表 10-3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监测 日期	监测结果				
			1	2	3	4	日均值 或范围
回用水 (W3)	石油类	2021-5-20	0.12	0.11	0.13	0.12	0.12
		2021-5-21	0.22	0.22	0.22	0.22	0.22
	悬浮物	2021-5-20	10	9	12	10	10.2
		2021-5-21	9	8	9	8	8.5
	氟化物	2021-5-20	0.117	0.124	0.129	0.133	0.126
		2021-5-21	0.130	0.129	0.128	0.121	0.127
	化学需 氧量	2021-5-20	57	58	54	51	55
		2021-5-21	55	53	51	56	54
	pH 值	2021-5-20	7.21	7.27	7.30	7.26	7.21~7.30
		2021-5-21	7.26	7.23	7.27	7.21	7.21~7.27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10-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单位	2021-5-20			2021-5-21			
		1	2	3	4	5	6	
排气筒名称	/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 (进口)						
烟道面积	m <sup>2</sup>	0.3848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12052	11960	13454	14657	15130	14984	
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2.8	2.3	1.9	3.1	3.5	4.2
	速率	kg/h	0.034	0.028	0.026	0.045	0.053	0.063
排气筒名称	/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						
烟道面积	m <sup>2</sup>	0.5675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11531	11982	12225	11607	11850	12057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	1.7	ND	2.1	1.1	2.4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20	/	0.024	0.013	0.029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3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62	29	99	47	75	54

表 10-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单位	2021-5-20			2021-5-21			
		1	2	3	5	6	7	
排气筒名称	/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进口)						
烟道面积	m <sup>2</sup>	0.1590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7241	7243	7284	9098	9083	9119	
非甲烷总 烃	浓度	mg/m <sup>3</sup>	2.41	2.45	2.54	3.46	2.38	2.88
	速率	kg/h	0.017	0.018	0.019	0.031	0.022	0.026
排气筒名称	/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面积	m <sup>2</sup>	0.1963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7541	7625	7785	8886	8861	884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	3.7	1.7	1.3	2.2	2.7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28	0.013	0.012	0.019	0.024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2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1	<1	<1	<1	<1
	等级限值		≤1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10-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单位	2021-5-20			2021-5-21			
		1	2	3	5	6	7	
排气筒名称	/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烟道面积	m <sup>2</sup>	0.5675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7459	7463	7435	8513	8508	8530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42	2.18	1.40	2.08	1.62	1.23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6	0.010	0.018	0.014	0.010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5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35	11	47	42	36	62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	/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8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3	ND	3	ND	4
	排放速率	kg/h	/	0.022	/	0.026	/	0.034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18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10-7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m<sup>3</sup>)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厂周界外西侧 1#	厂周界外东 侧偏北 2#	厂周界外东 侧 3#	厂周界外东侧 偏南 4#	最大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颗粒物	2021-5-20	第一次	0.071	0.232	0.25	0.321	0.321	0.5	达标
		第二次	0.09	0.251	0.251	0.233			
		第三次	0.054	0.27	0.306	0.288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厂周界外西侧 1#	厂周界外东 侧偏北 2#	厂周界外东 侧 3#	厂周界外东侧 偏南 4#	最大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非甲烷总烃	2021-5-21	第一次	0.66	1.12	0.98	1.1	1.19	5.0	达标
		第二次	0.69	1.17	1.1	0.88			
		第三次	0.6	1.19	1.03	0.85			

表 10-8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m<sup>3</sup>)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厂周界外西侧 1#	厂周界外东 侧偏北 2#	厂周界外东 侧 3#	厂周界外东侧 偏南 4#	最大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颗粒物	2021-5-20	第一次	0.071	0.321	0.214	0.285	0.321	0.5	达标
		第二次	0.072	0.27	0.234	0.18			
		第三次	0.036	0.271	0.308	0.253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厂周界外西侧 1#	厂周界外东 侧偏北 2#	厂周界外东 侧 3#	厂周界外东侧 偏南 4#	最大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非甲烷总烃	2021-5-21	第一次	0.62	1.07	0.76	0.88	1.07	5.0	达标
		第二次	0.67	0.86	0.83	0.84			
		第三次	0.61	0.77	0.84	0.99			

表 10-9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m<sup>3</sup>)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均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非甲烷总烃	2021-5-20	PQC 办公车间门口 5#	1.13	0.81	1.01	0.98	6.0	达标
		危废仓库门口 6#	0.97	0.90	0.88	0.92		
		固化炉旁门口 7#	0.87	0.90	0.82	0.86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均值	浓度限值	评价结果
非甲烷总烃	2021-5-21	PQC 办公车间门口 5#	0.87	1.01	0.87	0.92	6.0	达标
		危废仓库门口 6#	0.83	0.89	1.08	0.93		
		固化炉旁门口 7#	1.04	0.93	0.94	0.97		

(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10-10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dB(A))

测点序号	测点位置	监测日期和监测结果			
		2021 年 5 月 20 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周界外北侧 1m	58.2	48.3	57.3	48.3
N2	厂周界外东侧 1m	56.6	48.2	56.1	47.4
N3	厂周界外南侧 1m	57.6	47.5	56.1	48.6
N4	厂周界外西侧 1m	56.2	47.0	56.9	46.5
3类		65	55	65	55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2021 年 5 月 20 日, 昼间(17: 00~17: 55): 阴, 风速 3.1m/s; 夜间(22: 05~23: 00): 阴, 风速 3.4m/s。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昼间(17: 00~17: 55): 阴, 风速 2.6m/s; 夜间(22: 05~23: 00): 阴, 风速 2.7m/s。			

注: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十一、环境管理检查及批复落实情况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1-1 环境管理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从立项到试生产各阶段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情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
3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专人负责公司环保管理。
4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	废水、废气、隔声降噪、固废仓库等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到位。
5	环境保护监测计划，包括检测机构设置、人员配置、监测计划和仪器设备	环境保护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6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检查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排口、固废堆放场所已设置环保标志牌。
7	事故风险的环保应急计划，包括配备、防范措施，应急处置等	建设单位已编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备案。
8	固体废物种类、产生量、处理处置情况、综合利用情况	见表 4-2。
9	是否曾有扰民、因污染被举报、被环保或相关部门处罚情况	无。
10	“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	已落实。
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排污登记编号：91320581571386322U002W

表十二、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12-1 审批意见执行情况检查表	
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p>一、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含氮、磷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一并进入以新带老建设的“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工艺”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RO 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并接管至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p>	<p>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一并进入已建设的“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工艺”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浓度达到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p>
<p>二、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实施以新带老，焊接工序烟尘经滤筒除尘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 1 号排气筒排放，固化工艺产生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②号排气筒排放，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焊接烟尘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 -2019)表 A.1 规定的限值；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p>	<p>本项目实施以新带老，焊接工序烟尘经滤筒除尘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 1 号排气筒排放，固化工艺产生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②号排气筒排放，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焊接烟尘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 -2019)表 A.1 规定的限值。</p>
<p>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四、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包装物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p>	<p>本项目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详情见表 4-2。</p>

<p>五、同意报告表所述维持以厂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不变，在此范围内不得设置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p>	<p>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了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p>
<p>六、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p>	<p>本项目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p>
<p>七、建设单位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验收期间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八、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p>	<p>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排口、固废堆放场所已设置环保标志牌。</p>
<p>九、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p>	<p>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的环保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本次验收。</p>
<p>十、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该工程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不定期抽查。</p>	<p>项目已建设完成。</p>
<p>十一、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p>本项目已做好报告表最终版本、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 表十三、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1)项目概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多年主要从事电梯及其部件的生产、制造与加工，生产的产品种类涵盖了电梯门系统，安全部件，轿厢及其系统解决方案，本项目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决定增资 975 万元投资建设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项目在利用现有设备调整生产线的同时，购置部分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形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产品 150000 套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该项目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竣工，2021 年 5 月开始调试。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规模，本次对该规模进行验收监测，项目实际投资为 97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6%。本项目员工人数 450 人，项目年工作 300 天，二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营 4800 小时。

本项目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现有厂房内，厂区西侧为常熟科勒有限公司、南侧为常熟东南相互电子有限公司、东侧为明泰电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北侧为东南大道及台耀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医院、学校等敏感保护目标。

表 13-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立项	目前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获得常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文件（附件 2 常行审投备[2020]2124 号）。
2	环评	于 2021 年 1 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4	设计建设规模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5	本次验收规模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6	项目破土动工及竣工时间	项目于 2021 年 2 月份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5 月份竣工
7	项目调试时间	2021 年 5 月
8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

## (2)验收监测结果

2021 年 5 月 20 日~21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已建成，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 1、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焊接烟尘符合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符合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 -2019)表 A.1 规定的限值。

### 2、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和氟化物排放浓度符合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污水接管标准。

### 3、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监测结果，总排口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对化学需氧量的处理效率为 76%~79%，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 64%~73%，对石油类的处理效率为 70%~88%，对氟化物的处理效率为 85%~88%。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对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为 11%~62%。

## (3) 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等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理，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委托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和废

包装物委托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 **(4) 总量**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结合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年排放量及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和氟化物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预测结果的要求；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

#### **(5) 建议和要求**

1、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人。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3、本次验收仅对验收监测期间数据、现场检查情况负责，建设单位需要继续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管理措施，落实长期管理，定期对环保设施做相关监测，确保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注释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立项文件

附件 3——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附件 4——排水证

附件 5——房产证

附件 6——危废合同

附件 7——排污许可证

附件 8——验收监测单位资质

附件 9——检测报告

附件 10——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附件 11——水票

附件 12——危废转移联单

附件 13——应急预案备案表

表十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2-320581-89-02-639453	建设地点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门路 8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 门 15 万套	环评单位	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苏行审环评 [2021]20126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 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975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5	所占比例（%）	3.6%			
	实际总投资（万元）	97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	所占比例（%）	3.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1 年 5 月~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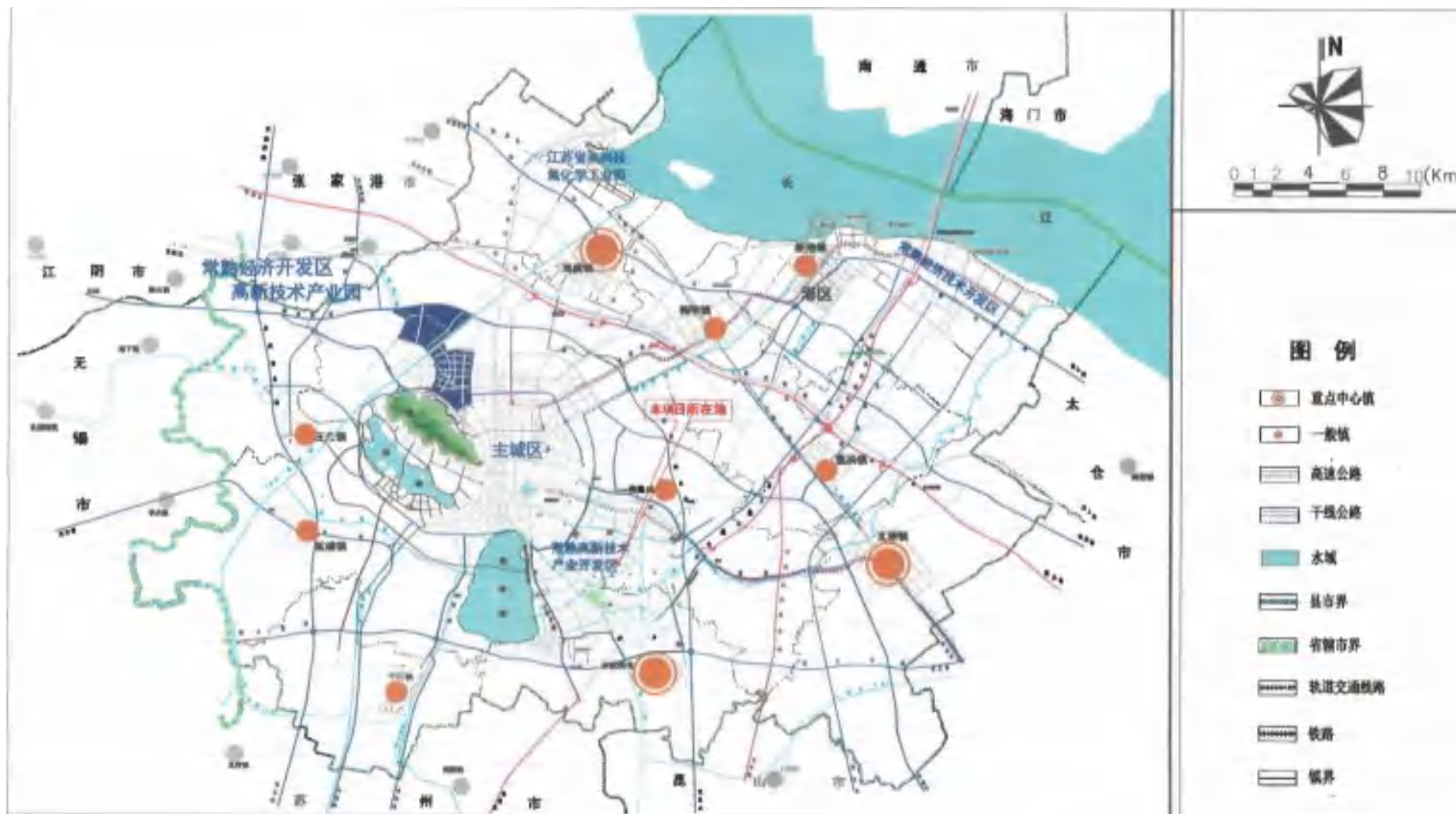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5.650	12.65	/	/	/	/	/	
	悬浮物	/	/	/	/	/	0.965	9.813	/	/	/	/	/	
	氨氮	/	/	/	/	/	0.397	0.586	/	/	/	/	/	
	总磷	/	/	/	/	/	0.057	0.094	/	/	/	/	/	
	石油类	/	/	/	/	/	0.028	0.035	/	/	/	/	/	
	氟化物	/	/	/	/	/	0.040	0.041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0.1648	0.654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0.0632	0.4	/	/	/	/	/	
	二氧化硫	/	/	/	/	/	0	1.581	/	/	/	/	/	
	氮氧化物	/	/	/	/	/	0.0656	2.503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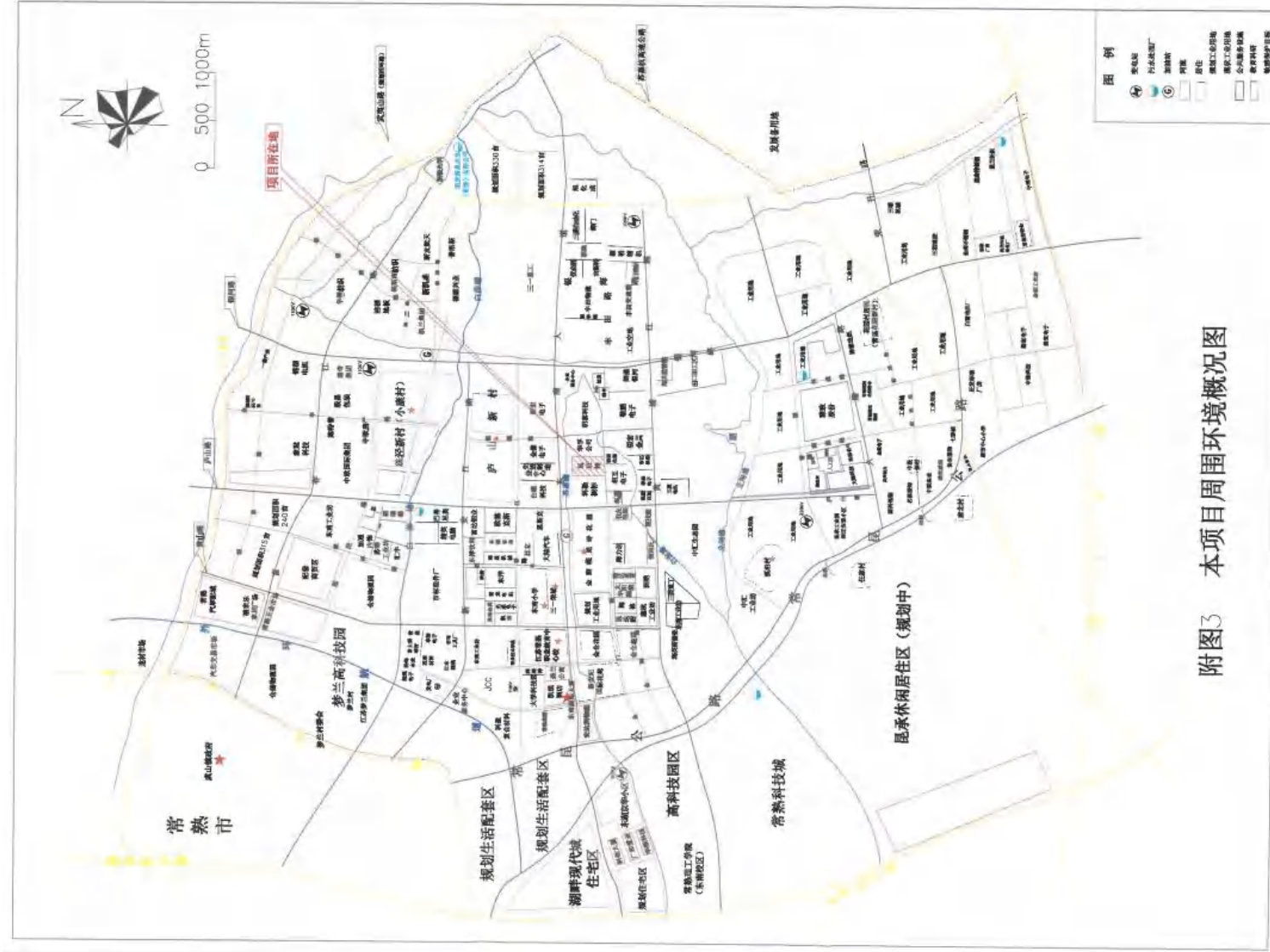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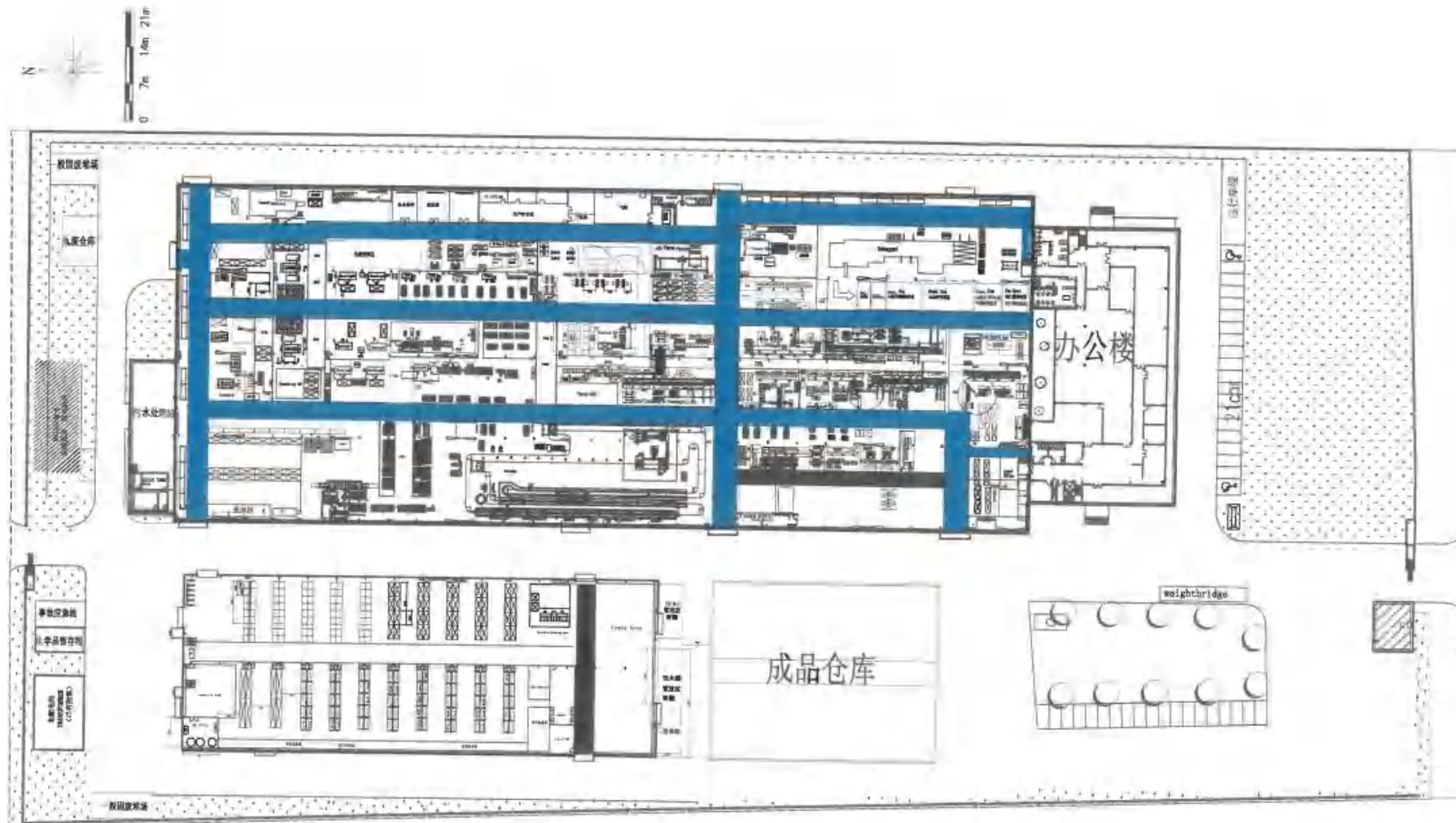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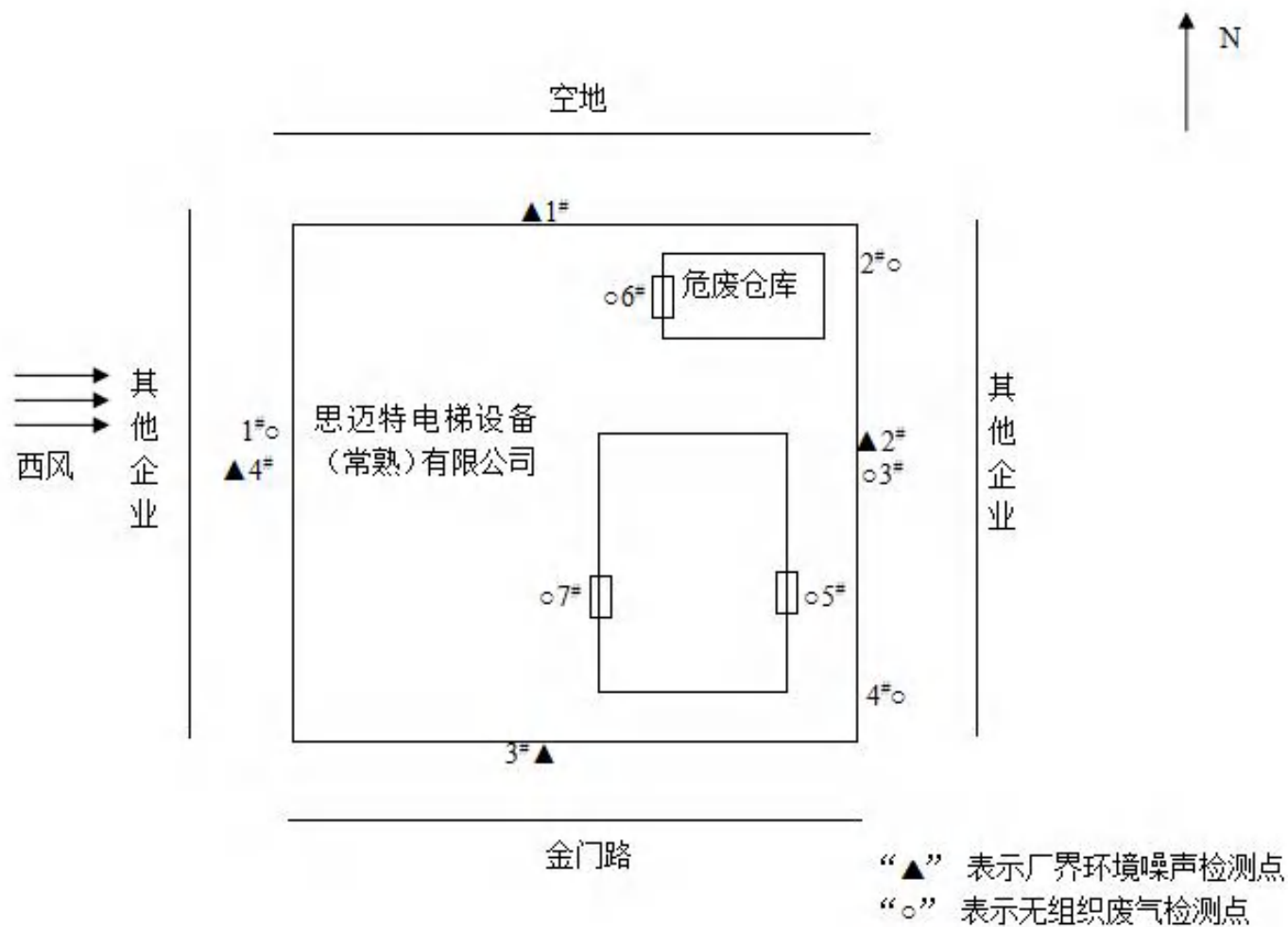


附图3 本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立项文件



##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常行审投备〔2020〕2124号

<b>项目名称：</b>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b>项目法人单位：</b>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b>项目代码：</b>	2012-320581-89-02-639453	<b>项目法人单位性质：</b>	外商独资企业
<b>建设地点：</b>	江苏省：苏州市_常熟市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8号	<b>项目总投资：</b>	975万元
<b>投资方式：</b>	其他（-）	<b>拟进口设备数量及金额：</b>	0
<b>项目建设期：</b>	（2021-2021）		
<b>建设规模及内容：</b>	利用原有建筑面积21534.3平方米，购置剪板机、冲床、焊机、自动包装机、折弯机器人、自动涂胶机等29台（套）生产设备，通过自动化设备的投入，提升生产效率，年增产能15万套电梯梯门轿门。项目不得生产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淘汰、限制的产品，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限制、淘汰的工艺、设备；项目需按国家和省相关规定办理节能、环评、安评及职业卫生等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b>项目法人单位承诺：</b>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b>安全生产要求：</b>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11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http://222.190.131.17:8075>网站查询

附件 3——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号

## 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 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你公司在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项目代码：2012-320581-89-02-639453）是可行的，要求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含氮、磷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脱脂废水、水洗废水、软水洗废水、成膜废水一并进入以新带老建设的“PH 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碳滤+超滤+RO 反渗透工艺”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RO 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并接管至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实施以新带老，焊接工序烟尘经滤筒除尘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①号排气筒排放，固化工艺产生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 1 根 15m 高的②号排气筒排放，喷粉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依托现有的一套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焊接烟尘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1 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 1 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限值；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

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废物贮存、处理、处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四、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  
要包装审批手续。当发生危险废物意外泄漏时，应及时采取应急措施，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界噪声监测点应设置在厂界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  
高的要求，不得在厂界内设置噪声监测点。厂界噪声监测点应设置在厂界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  
六、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设备的、应遵守设计规范和标准，不得擅自更改设计。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  
产内、外环境空气、水、噪声、振动、电磁辐射等污染。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建设单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  
的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查和验收。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十一、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  
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  
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  
十二、如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  
排放标准。  
十三、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  
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过  
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2 月 24 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苏州市  
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苏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苏州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24 日印发  
共印：7 份

附件4——排水证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41号）以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详见副本）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自 2021 年 04 月 02 日  
至 2026 年 04 月 01 日



发证单位（章）

许可证编号：苏 常 排字第 2021-092号

2021年 04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附件5——产权证

苏 ( 2018 ) 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 0040597 号

权利人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常熟市东南街道金门路8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581 104010 GB00012 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41266.00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21534.31m <sup>2</sup>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本宗地41266平方米，其中20865平方米土地期限至2057年5月21日，20401平方米土地期限至2061年8月9日。

## 附件 6——危废合同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

委托人：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根据甲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废包装（废胶包装）】（HW49）、【废包装（空自喷漆瓶/漆桶）】（HW49）、【废活性炭】（HW49）需要进行焚烧处置，在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之内。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协议。

#### 第一条 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乙方的焚烧炉内进行焚烧处置。

甲方的危险废物通过其它渠道处置危险废物，其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

#### 第二条 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 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包装（废胶包装）】（HW49）、【废包装（空自喷漆瓶/漆桶）】（HW49）、【废活性炭】（HW49）（以下简称危险废物），其中【废包装（废胶包装）】（HW49）2.5吨、【废包装（空自喷漆瓶/漆桶）】（HW49）0.5吨、【废活性炭】（HW49）1吨（包装形式和转移频率详见附件 1 清单）。

2. 转移运输时，所载危险废物的卡车均须在甲乙双方双方的地磅处进行卸载前和卸载后称重，装载重量和卸载重量之差作为计量的基础。甲乙双方约定计量的最大偏差为载重车辆的 0.5%。若双方计量的偏差在最大偏差 0.5%以内，则以双方地磅记录的平均重量作为最终的结算依据；若双方计量的偏差超过 0.5%，则须由计量机构来验证结果。

#### 第三条 转移流程

1. 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由甲方办理相关危险废物计划审批手续，审核通过后提前通报乙方以便安排相关危废转移。

2. 甲方在将废物转移至乙方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的转移申请名称、数量、类别、包装、标识情况告知乙方，乙方安排装运计划。

3. 由于本协议需报环保部门备案并接受环保部门的审批和监管，若在协议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如转移申请未获得环保部门通过，甲乙双方协议终止，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处置费用（如有预付款），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四条 转移约定

1. 本协议项下待处置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

2. 甲方保证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的名称、数量、类别、包装等相符，保证包装容器密封、无破损。

3. 甲方须对移交的工业固体废弃物进行可靠、安全、密闭的包装以确保运输贮存过程中不发生抛洒泄漏。具体包装形式见附件约定，并对每个包装物按照规范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彩色打印，按要求写全标签内容），分类储放，不得混装。

4. 本协议项下待处置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派押运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包装、标识情况，初步核对后再根据乙方的接收计划进行转移。

5. 乙方应根据自身的收集计划对甲方的废弃物进行转移。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当天无法及时运输，则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运输费用，运输费用按本协议的规定收取。

6. 甲方负责对危险废物安全包装负责，并完成装车作业，如因甲方提供的包装物或容器质量等原因造成的泄漏，由甲方负责全部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泄漏，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7.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废物，若出现废物成分与甲方提供成份不一致的，由甲方负责整改。若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进行取样分析，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的经营范围或能力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退回给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五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在废物转移前或在转移过程中因包装容器泄漏、废物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废物等而发生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在废物转移至乙方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如包装不符合约定而洒漏、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废物而产生意外风险）。

#### 第六条 废物处置费用及支付

双方根据《关于制定苏州市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通知》（苏价环字[2013]124号）规定的处置费政府指导价确定本协议处置环节的单价，具体处置费用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协议执行价格，见附件 2。

若合同执行期间政府部门新增环境有关的税、费，自政策落实之日起，此费用需作为处置费的一部分增加到本合同的处置费单价上，由甲方承担。

苏价环字[2013]124号不包含运输费用、焚烧前预处理费用，相关费用双方另行约定。

#### 第七条 保密义务

双方承诺，本协议项下的处置价格、数量以及相关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和公司（经对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九条 责任条款

在甲方厂区内，若因甲方的过失，造成乙方财产受损或乙方人员伤亡时，甲方应付全部责任。若因乙方的过失，造成甲方财产受损或甲方人员伤亡时，乙方应付全部责任。

乙方按照约定派车至甲方，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运输，且甲方应每车次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1. 危险废物名称、类别或主要成分指标与本协议约定不符的；
2. 甲方存放、包装或标识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
3. 转移至乙方的危险废物，若发现数量、类别、成分、包装、标识中的任一项与协议约定的不一致时，甲方同意乙方退还给甲方，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甲方有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的或甲方的原因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的，甲方除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外，未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承担违约金 3 万元，造成严重后果的按责任事故由甲方直接责任人员承担相应的行政或者刑事责任。

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处置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不再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同时解除本协议。

#### 第十条 协议终止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起自动终止，甲方无权要求乙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或违约责任，按本协议约定执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甲方应按照本协议支付处置费及承担违约责任，并退回已转移至乙方的危险废物，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1.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累计两次无法装运的；
2. 转移的危险废物类别或主要成分指标与本协议约定不符，累计发生两次的。

如转移申请未获得环保部门通过，甲乙双方协议终止，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处置费用，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本协议因解除或其他法定条件而终止后，双方应在协议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结算，并支付已经产生的处置费用、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二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且各类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完成后生效。

在协议签订前，如甲、乙双方之间尚有相关处置协议未履行完毕的，因未履行部分已合并到本协议中，那么此前协议即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

按原协议结清支付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

甲方（盖章）：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地址：  
委托代理人：  
时间：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帐号：



乙方（盖章）：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路 102 号  
委托代理人：  
时间：  
电话：0512-52290008  
传真：0512-51535688  
开户行：中国银行常熟古里支行  
帐号：5430 5819 7325



- 附件 1.废弃物清单
- 附件 2.废物处置费用及支付
- 附件 3.双方联系人

附件 1.

废弃物清单

序号	名称	种类	数量 (吨)	包装形式	八位码
1	废包装 (废胶包装)	HW49	2.5	袋装	900-041-49
2	废包装 (废自喷漆瓶 / 漆桶)	HW49	0.5	袋装	900-041-49
3	废活性炭	HW49	1	袋装	900-039-49

(盖章)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3205810007598

附件 2

废物处置费用及支付

序号	名称	处置价格（元/年）
1	废包装（废胶包装）	27000
2	废包装（废自喷漆瓶/ 漆桶）	
3	废活性炭	

（报价含税含运费）；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前向乙方支付年处理费 27000 元，其中包括年服务费和管理费用。本处理费含两次免费运输，第三次起 10 吨危险品栏班车运费为 1000 元/车次。



甲方：（盖章）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附件 3

双方联系人

处置单位联系人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部门	职务
1				
2				
3				
4				

产废单位联系人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部门	职务
1				
2				
3				
4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S0581001301-116

名称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斐文

注册地址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路102号

经营设施地址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春路102号

核准经营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 废物、药品

(HW03), 农药废物(HW04), 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有机溶剂废物(HW06), 废矿物油与含

矿物油废物(HW08),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精(蒸)馏残渣(HW11), 染料、涂料废物(HW12),

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 感光材料废物(HW16), 有

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 含砷废物(TW39), 含铍废

物(HW40),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 其他废物

(TW49, 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6-49、

#900-000-49), 废催化剂(HW50, 仅限 261-151-50、

#261-183-50、#263-013-50、275-009-50、276-006-50), 合

计 38000 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2 月 至 2022 年 4 月

##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本存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买或者吊扣。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需要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 危险废物经营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回单有关要求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22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8 年 6 月 8 日

## 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号：JSCZ041200D006-4

编号：

甲方：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常熟市东南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联系人：杨宋玉  
 电话：18662637741  
 乙方：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常州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联系人： 印春 车辆调度：郭少杰  
 电话：1865100406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甲方在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的处置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合同如下：

### 一、 法律的遵守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均必须遵守国家 and 地方政府颁布的关于危险废弃物处理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和其他相关政策规章，双方均应对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储存、运输、处置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

### 二、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以下危险废弃物：（附件一）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代码	数量(吨)
1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2.5
2	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60

- 甲方有向乙方提供危险废弃物具体明细、种类、主要成份组成、以及乙方在储运、处置等环节中注意的安全技术要点等资料及操作防护要求和措施的义务，共同协作，做好甲方的危险废弃物的安全有效处置。
- 乙方有对双方合同内约定处置的甲方危险废弃物的产生情况、储存情况、包装情况等进行监督了解的权利，并有权对甲方不符合储存、运输要求的危险废弃物及并未列入本合同条款内的其他危险废弃物拒绝接纳的权利，以免在运输、贮存、处置等环节中产生其他环境污染安全等方面的事故。
- 3.1 甲方有义务将现场的危废分类、分质、分开存放及贮存，不得混合包装，保证危废成分相对单一（危废中不得含或沾染有机酸、硝酸、硝酸盐、氢氟酸等成分），危废包装物

上必须张贴正确及完整的危废识别标识；如转移过程中被发现含有混合包装的，乙方有权对照处置标准加收处理成本或按拒收、退货处理。（详见附件三）

3.2 甲方产生的非油类危废中不得含油成分，不得掺杂生产、生活垃圾等杂质，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按拒收、退货处理或加收相应处理成本。

4、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本合同项下的废物，必须全部交由乙方处置，否则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 三、 双方的责任范围

1、甲方在申报年度转移申请时，必须告之乙方申报的详细品名及数量。

2、乙方在将甲方的危险废物从甲方临时贮存地移出，至处置完毕这一期间内，负有依法安全处置所接纳的甲方的危险废物的责任。

3、甲方有义务将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顺利地装运到乙方的运输车辆上，以确保在包装、转运过程中不产生洒落、泄漏等环境安全等方面意外的情况，乙方人员或乙方若因此导致出现损失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若因此承担责任的，可以向甲方追偿。用于危废转移的包装容器均返回产废单位重复使用。

4、甲方需保证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后能正常工作，并且甲方承诺，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后所产生的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人员或乙方受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 四、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流程

1、甲方应在转移危险废物前 3 个工作日，电话或邮件通知乙方有待处理的危险废物的清单（包括各类危险废物名称、数量、包装等相关资料）及物料的安全处置相关资料，并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甲方来样各项质量参数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参数有较大偏差（偏差值超过 5% 的范围），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此条件下，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对该批次危废的处置费用进行调整，或要求退回该批次偏差较大的危废，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如出现废物所含成份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详见附件二）

2、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在甲方的工厂对危险废物进行称重，并保存记录（磅单）。如果没有过磅单的，双方均在乙方提供的《出车登记表》签字确认，该记录作为财务结算凭证。

3、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及时安排车辆到甲方储存危险废物的场所收集危险废物，并运至乙方的处理场所，进行安全、有效、合理的处置。

### 五、 处理费用及支付方法

1、危险废物处理价格：乙方为甲方提供处置危险废物的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处理费。（详见附件一）

2、结算方法：月结，按照处置的危废实际重量进行结算费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天内付清处置费用。


六、 合同的有效解除及终止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自动终止：如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的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公司被环保主管部门责令停产、或公司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为主管机关依法撤销者，本协议自动终止，甲方无权要求乙方承担任何责任。

七、 附项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执行中双方遇有疑义的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起诉讼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填写的联系地址为相关司法文书送达地址，也可双方协商后另增加条款，并签字盖章后生效。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朝阳路西侧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8662637241	联系方式：	
开户行：		开户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横山桥支行
账号：		账号：	81500188000087565
税号：		税号：	9132040073009220XK
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日期：	年 月 日



PRO  
收  
常熟  
专用  
10001

附件一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电话：0519-86393009 传真：0519-86390093

### 报 价 单

报价单位（盖章）：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废单位（盖章）：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的危险废物名称，处理费报价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危废编号	年处置吨位	含运费单价 (元/吨)
1	废液压油	HW08	2.5 吨	1415
2	废水处理污泥	HW17	60 吨	2600

注：1、以上报价为含运费，不含增值税价。

2、报价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19-86393009



附件二来样检测数据

2020.12.18 思迈特污泥 201299

外观 土黄色中间黑色夹心

氧化铝 7.31%

氧化钙 3.17%

硫酸根 0.15%

总磷 161.99ppm

硝酸根 255.72ppm

Ni 未检出

Pb 11.79ppm

Cd 未检出

Cr 未检出

Zn 11.96ppm

As 未检出

2020.12.16 思迈特废油 201244

外观 黄色

比重 0.886g/ml

加水不乳化

附件三：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分类包装技术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为了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加强对危险废物管理，防止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经营单位因对危险废物的包装不规范而造成环境污染，危害人类，特制定本制度；该制度为《危险废物处置协议》中相关条款的补充，具有同等约束效力。

一、标准参考文件

产废单位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HJ 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包装要求，否则不予接收。

二、危险废物包装接收标准

2.1 第一类、固态危险废物

- (1) 一般危险废物需采用吨袋（1吨）包装；
- (2) 易扬散的危险废物需用密封包装；
- (3) 包装强度须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

2.2 第二类、半固态危险废物

需采用 200L 或 1000L 包装桶，包装桶须完好无损，并且打包后的包装强度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

2.3 第三类、液态危险废物

- (1) 产废单位有液体贮存罐（池）的，需采用危废专用槽罐车抽料转运（一般适用废酸、乳化液类）；
- (2) 产废单位无液体贮存罐（池）的，需采用 200L 或 1000L 包装桶，包装桶须完好无损，并且包装强度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1000L 包装桶适用盛装乳化液，200L 铁桶适用盛装矿物油）。

三、危险废物包装拒绝标准

3.1 产废单位必须保证危险废物不夹杂垃圾杂质、含放射性、爆炸性、剧毒性物品等重点危险源，否则拒收；隐瞒不报的，处置单位有权根据造成的损失向产废单位追究相应责任。

3.2 危险废物的包装以下要求，否则拒收：

- (1) 同一容器内不能有性质不相容物质；
- (2) 包装容器与装盛物相容（不起反应），不能出现破损、渗漏；
- (3) 腐蚀性危险废物必须使用防腐蚀包装容器。

3.3 危险废物包装识别标签

(1) 产废单位需自行制作标签并牢固粘贴或悬挂在包装的明显部位，标签张贴规范，信息填写完整、准确、有效。

(2) 危险废物标签格式及内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中的《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标签要求，内容必须包含废物名称及八位编码等信息，批次、数量、出厂日期等信息，必须按照生产情况据实填写。

序号	项目	标识/包装模板	备注
1	危险废物包装识别标签		尺寸： 粘贴式标签 20cm × 20cm， 系挂式标签 10cm × 10cm。
2	1吨包装袋盛装（固态）		1、含水率控制在 70%以下，防止跑冒滴漏； 2、物料盛装离袋口至少留 20cm 距离，不要装满。
3	1000L 包装桶盛装（液态）		吨桶及阀门不得有跑冒滴漏
4	200L 包装桶盛装（液态）		注意桶口的密封性，不得敞口
5	200L 包装桶盛装（半固态）		托盘、缠绕膜打包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SCZ0412QDD006-4

名称 江苏永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桂玉

注册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朝阳路西侧

经营设施地址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核准经营 废塑、废用漆、废油、废漆渣、HW34、261-037-34、

114-001-34、397-005-34、397-007-34、900-300-34、900-302-34、900-304-34、

900-349-34、117000 吨/年，废塑、废漆渣、HW17、336-004-17、3000

吨/年，含好氧菌HW17、336-004-17、669000 吨/年，铁屑HW17、336-064-17、

15000 吨/年，废塑料、废漆渣、HW09、900-005-09、

900-006-09、900-007-09、15000 吨/年，废变压器油、HW08、

231-011-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

900-209-08、900-210-08、900-214-08、900-215-08、900-217-08、900-218-08、

900-219-08、900-220-08、900-249-08、5000 吨/年，合计 2130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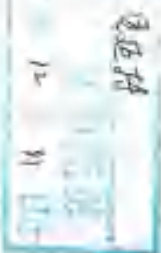
##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单位应当向批准经营许可证 20% 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向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转移申报网上报告制度。

发证机关：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发证日期：2018 年 11 月 22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2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7——排污许可证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581571386322U002W

排污单位名称：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571386322U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7月01日	
有效期：2021年07月01日至2026年06月30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8——验收监测单位资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资质查询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181012050377

名称：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盘胥路859号 A-1 (215002)、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259号钟园工业坊A栋、B栋(215002)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012050377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03日

有效期至2024年07月0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 9——检测报告



EHS care  
JSKD-4-JJ190-E/1

# 检 测 报 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KDHJ214847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厂界环境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KANG DA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 SU) Co., Ltd.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 声 明

一、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

二、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三、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提出，则视为认可本报告。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六、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已存档的检测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地 址：中国 江苏省 苏州市 苏州工业园区 长阳街 259 号钟园工业坊 3 栋、4 栋

邮政编码：215000

电 话：0512-65733679


传 真：0512-65731555

电子邮件：zyf@ehscare.org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联系人	杨宋玉	联系电话	18662637741
采样负责人	张杰	采样日期	2021-05-20~2021-05-21
样品状态	液态、气态	分析日期	2021-05-21~2021-05-26
检测目的	为客户了解污染物排放情况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1、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氟化物（氟离子）、氨氮、总磷、总氮 2、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烟尘、烟气黑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含氧量 3、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4、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依据	见表 6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见第4~26页。		
编制： <u>丁玉博</u> 审核： <u>hp</u> 签发： <u>王</u> 职务： <u>主管</u>			
检测机构检验章  签发日期 <u>2021年6月1日</u>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1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			
			HJ2148470001	HJ2148470002	HJ2148470003	HJ2148470004
采样时间			09:13	11:13	13:13	15:13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石油类	mg/L	0.06	6.62	6.62	6.62	6.62
悬浮物	mg/L	4	238	248	229	218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20.6	20.0	19.3	19.7
化学需氧量	mg/L	4	1.72×10 <sup>3</sup>	1.69×10 <sup>3</sup>	1.71×10 <sup>3</sup>	1.75×10 <sup>3</sup>
pH 值	无量纲	/	8.14	8.21	8.16	8.19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F-056-35)、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2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回用水			
			HJ2148470005	HJ2148470006	HJ2148470007	HJ2148470008
采样时间			09:16	11:16	13:16	15:16
样品性状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石油类	mg/L	0.06	0.12	0.11	0.13	0.12
悬浮物	mg/L	4	10	9	12	10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0.117	0.124	0.129	0.133
化学需氧量	mg/L	4	57	58	54	51
pH 值	无量纲	/	7.21	7.27	7.30	7.26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F-056-35)、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3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总排口			
			HJ2148470009	HJ2148470010	HJ2148470011	HJ2148470012
采样时间			09:33	11:33	13:33	15:33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石油类	mg/L	0.06	1.98	2.00	2.00	2.04
悬浮物	mg/L	4	68	79	57	51
氨氮	mg/L	0.025	28.4	28.2	28.1	28.4
总磷	mg/L	0.01	3.26	4.68	3.44	3.29
总氮	mg/L	0.05	40.0	41.6	40.6	42.9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2.69	2.52	2.54	2.75
化学需氧量	mg/L	4	360	350	349	356
pH 值	无量纲	/	7.41	7.47	7.50	7.45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18L(F-017-17)、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F-001-07、F-001-12、F-001-05)、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F-056-35)、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DSX-280B(F-017-20)、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4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HJ2148470101	HJ2148470102	HJ2148470103	HJ2148470104
采样时间			09:13	11:13	13:13	15:13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石油类	mg/L	0.06	16.4	16.4	16.4	16.4
悬浮物	mg/L	4	220	196	208	205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21.4	20.8	20.8	20.9
化学需氧量	mg/L	4	1.98×10 <sup>3</sup>	2.00×10 <sup>3</sup>	1.95×10 <sup>3</sup>	1.94×10 <sup>3</sup>
pH 值	无量纲	/	8.21	8.25	8.17	8.19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F-056-35)、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5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回用水			
			HJ2148470105	HJ2148470106	HJ2148470107	HJ2148470108
采样时间			09:16	11:16	13:16	15:16
样品性状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无色、无嗅、清
石油类	mg/L	0.06	0.22	0.22	0.22	0.22
悬浮物	mg/L	4	9	8	9	8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0.130	0.129	0.128	0.121
化学需氧量	mg/L	4	55	53	51	56
pH 值	无量纲	/	7.26	7.23	7.27	7.21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F-056-35)、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1-6 废水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检测点位及结果			
			总排口			
			HJ2148470109	HJ2148470110	HJ2148470111	HJ2148470112
采样时间			09:33	11:33	13:33	15:33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微黄、微浑、异味
石油类	mg/L	0.06	2.04	2.03	2.02	2.02
悬浮物	mg/L	4	78	76	71	72
氨氮	mg/L	0.025	28.0	28.9	29.3	27.8
总磷	mg/L	0.01	6.22	3.90	4.57	3.49
总氮	mg/L	0.05	40.1	40.3	41.7	40.4
氟化物（氟离子）	mg/L	0.006	2.97	3.61	3.03	2.90
化学需氧量	mg/L	4	448	458	462	454
pH 值	无量纲	/	7.48	7.41	7.44	7.49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X-029-10)、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18L(F-017-17)、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F-001-07、F-001-12、F-001-05)、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 (F-056-35)、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DSX-280B(F-017-20)、离子色谱 ECO IC(F-010-16)、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F-012-05)、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F-013-07)、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46A(F-019-02)、滴定管 50mL (B-50-00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2-1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采样地点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进口）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m <sup>2</sup> ）	0.3848	
净化设施	/	排气筒高度（m）	/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Pa）	48	47	60	
烟道静压（Pa）	-920	-910	-920	
烟气温度（℃）	21	21	20	
烟气流速（m/s）	7.4	7.4	8.3	
测态烟气量（m <sup>3</sup> /h）	13445	13356	14995	
标态烟气量（Nm <sup>3</sup> /h）	12052	11960	13454	
含湿量（%）	2.4	2.4	2.4	
颗粒物	浓度（mg/m <sup>3</sup> ）	2.8	2.3	1.9
	速率（kg/h）	0.034	0.028	0.026
采样人员	陆啸天、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80)、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2-2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采样地点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5675	
净化设施	滤筒除尘	排气筒高度 (m)	15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35	38	39	
烟道静压 (Pa)	-20	-30	-20	
烟气温度 (°C)	29	29	29	
烟气流速 (m/s)	6.4	6.6	6.8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13064	13547	13828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11531	11982	12225	
含湿量 (%)	2.3	2.3	2.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1	1.7	ND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20	/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颗粒物的检出限为 1.0mg/m <sup>3</sup> （采样体积以 1m <sup>3</sup> 计）。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2-3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采样地点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进口）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m <sup>2</sup> ）	0.3848	
净化设施	/	排气筒高度（m）	/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Pa）	72	77	76	
烟道静压（Pa）	-930	-710	-710	
烟气温度（℃）	26	27	28	
烟气流速（m/s）	9.2	9.5	9.4	
测态烟气量（m <sup>3</sup> /h）	16611	17137	17018	
标态烟气量（Nm <sup>3</sup> /h）	14657	15130	14984	
含湿量（%）	2.4	2.4	2.4	
颗粒物	浓度（mg/m <sup>3</sup> ）	3.1	3.5	4.2
	速率（kg/h）	0.045	0.053	0.063
采样人员	陆啸天、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磅应 3012H(X-015-80)、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2-4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采样地点		焊接烟尘 1 号排气筒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5675	
净化设施	滤筒除尘	排气筒高度 (m)	15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35	37	38	
烟道静压 (Pa)	-20	-30	-30	
烟气温度 (°C)	29	28	29	
烟气流速 (m/s)	6.4	6.6	6.7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13142	13410	13695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11607	11850	12057	
含湿量 (%)	2.4	2.4	2.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1	1.1	2.4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13	0.029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1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进口)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590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
净化设施	/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203	204	205	
烟道静压 (Pa)	-420	-430	-430	
烟气温度 (°C)	50	52	50	
烟气流速 (m/s)	16.0	16.0	16.0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9133	9187	9187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7241	7243	7284	
含湿量 (%)	5.5	5.5	5.5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	2.41	2.45	2.54
	速率 (kg/h)	0.017	0.018	0.019
采样人员	陆啸天、张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80)、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2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138	140	147
烟道静压 (Pa)	-120	-140	-140
烟气温度 (°C)	47	45	46
烟气流速 (m/s)	13.1	13.2	13.5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9238	9297	9533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7541	7625	7785
含湿量 (%)	4.3	4.3	4.3
含氧量 (%)	19.8	19.7	19.8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5	3.7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28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1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HC10(X-104-05)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15-30		
备注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有送风装置, 含氧量过高, 故不折算, 以实测浓度计。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3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134	134	134
烟道静压 (Pa)	-100	-100	-110
烟气温度 (°C)	46	44	46
烟气流速 (m/s)	12.9	12.8	12.9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9100	9077	9099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7459	7463	7435
含湿量 (%)	4.3	4.3	4.3
含氧量 (%)	19.8	19.7	19.9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42	1.40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0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39)、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①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有送风装置, 含氧量过高, 故不折算, 以实测浓度计。 ②“ND”表示未检出,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检出限为 3mg/m <sup>3</sup>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4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进口)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590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
净化设施	/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323	322	322
烟道静压 (Pa)	-380	-380	-380
烟气温度 (°C)	54	55	52
烟气流速 (m/s)	20.2	20.2	20.2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11576	11593	11537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9098	9083	9119
含湿量 (%)	5.4	5.4	5.4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sup>3</sup> )	3.46	2.38
	速率 (kg/h)	0.031	0.022
采样人员	陆啸天、张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80)、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5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190	189	188
烟道静压 (Pa)	-150	-140	-120
烟气温度 (°C)	44	44	44
烟气流速 (m/s)	15.3	15.2	15.2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10801	10770	10746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8886	8861	8843
含湿量 (%)	4.2	4.2	4.2
含氧量 (%)	19.8	19.6	19.4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3	2.2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9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1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陆啸天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6MBE(F-019-12)、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HC10(X-104-05)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有送风装置, 含氧量过高, 故不折算, 以实测浓度计。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3-6 锅（窑）炉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采样地点	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	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排气筒高度 (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窑炉种类	热处理炉
检测参数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烟道动压 (Pa)	175	175	176
烟道静压 (Pa)	-120	-120	-120
烟气温度 (°C)	45	45	45
烟气流速 (m/s)	14.7	14.7	14.7
测态烟气量 (m <sup>3</sup> /h)	10362	10356	10382
标态烟气量 (Nm <sup>3</sup> /h)	8513	8508	8530
含湿量 (%)	4.2	4.2	4.2
含氧量 (%)	19.6	19.8	19.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8	1.62
	排放速率 (kg/h)	0.018	0.014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3	ND
	排放速率 (kg/h)	0.026	/
采样人员	李心元、张杰		
检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X-015-34)、充电便携采气筒 labtm037(X-060-39)、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①固化废气 2 号排气筒有送风装置, 含氧量过高, 故不折算, 以实测浓度计。 ②“ND”表示未检出,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检出限为 3mg/m <sup>3</sup>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09:00~10:00	11:00~12:00	13:00~14:00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厂周界外西侧 1#	0.071	0.090	0.054
	厂周界外东侧偏北 2#	0.232	0.251	0.270
	厂周界外东侧 3#	0.250	0.251	0.306
	厂周界外东侧偏南 4#	0.321	0.233	0.288
气象参数	温度(℃)	19.2	20.2	21.3
	大气压(kPa)	101.3	101.2	101.1
	湿度 (%)	56	61	55
	风速 (m/s)	3.2	3.1	3.2
	风向	西	西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X-047-24、X-047-21、X-047-22、X-047-23)、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均值
		13:00~13:11	13:20~13:31	13:40~13:5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厂周界外西侧 1#	0.66	0.69	0.60	0.65
	厂周界外东侧偏北 2#	1.12	1.17	1.19	1.16
	厂周界外东侧 3#	0.98	1.10	1.03	1.04
	厂周界外东侧偏南 4#	1.10	0.88	0.85	0.94
气象参数	温度(°C)	21.3			
	大气压(kPa)	101.1			
	湿度(%)	55			
	风速(m/s)	3.2			
	风向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C): 15-30				
备注	非甲烷总烃为瞬时采样。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均值
		14:00~ 14:11	14:20~ 14:31	14:40~ 14:5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PQC 办公车间门口 5#	1.13	0.81	1.01	0.98
	危废仓库门口 6#	0.97	0.90	0.88	0.92
	固化炉旁门口 7#	0.87	0.90	0.82	0.86
气象参数	温度(°C)	20.3			
	大气压(kPa)	101.2			
	湿度 (%)	57			
	风速 (m/s)	3.1			
	风向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C) : 15-30				
备注	非甲烷总烃为瞬时采样。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09:00~ 10:00	11:00~ 12:00	13:00~ 14:00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厂周界外西侧 1#	0.071	0.072	0.036
	厂周界外东侧偏北 2#	0.321	0.270	0.271
	厂周界外东侧 3#	0.214	0.234	0.308
	厂周界外东侧偏南 4#	0.285	0.180	0.253
气象 参 数	温度(℃)	19.0	21.2	22.4
	大气压(kPa)	101.3	101.2	101.0
	湿度 (%)	56	52	58
	风速 (m/s)	2.8	2.6	2.7
	风向	西	西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X-047-24、X-047-21、X-047-22、X-047-23)、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F-013-31)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 : 15-30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均值
		13:00~13:09	13:20~13:29	13:40~13:49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厂周界外西侧 1#	0.62	0.67	0.61	0.63
	厂周界外东侧偏北 2#	1.07	0.86	0.77	0.90
	厂周界外东侧 3#	0.76	0.83	0.84	0.81
	厂周界外东侧偏南 4#	0.88	0.84	0.99	0.90
气象参数	温度(°C)	22.4			
	大气压(kPa)	101.0			
	湿度(%)	58			
	风速(m/s)	2.7			
	风向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C): 15-30				
备注	非甲烷总烃为瞬时采样。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4-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5 月 21 日）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均值
		14:00~14:11	14:20~14:31	14:40~14:5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PQC 办公车间门口 5#	0.87	1.01	0.87	0.92
	危废仓库门口 6#	0.83	0.89	1.08	0.93
	固化炉旁门口 7#	1.04	0.93	0.94	0.97
气象参数	温度(℃)	22.0			
	大气压(kPa)	101.1			
	湿度 (%)	54			
	风速 (m/s)	2.8			
	风向	西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充电便携采气桶 labtm037(X-060-40)、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气相色谱仪 GC-2014(F-002-20)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 : 15-30				
备注	非甲烷总烃为瞬时采样。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表 5-1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昼间: 2021-05-20 17:00~17:55 夜间: 2021-05-20 22:05~23:00			声功能区	3 类
环境条件	昼间: 阴, 风速 3.1m/s 夜间: 阴, 风速 3.4m/s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点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量值 dB(A)	
				昼间	夜间
1#	厂周界外北侧 1m	/	/	58.2	48.3
2#	厂周界外东侧 1m	/	/	56.6	48.2
3#	厂周界外南侧 1m	/	/	57.6	47.5
4#	厂周界外西侧 1m	/	/	56.2	47.0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X-012-27)、声校准器 AWA6022A(X-014-38)、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				
备注	/				

表 5-2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昼间: 2021-05-21 17:00~17:55 夜间: 2021-05-21 22:05~23:00			声功能区	3 类
环境条件	昼间: 阴, 风速 2.6m/s 夜间: 阴, 风速 2.7m/s			测试工况	正常生产
测点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m)	测量值 dB(A)	
				昼间	夜间
1#	厂周界外北侧 1m	/	/	57.3	48.3
2#	厂周界外东侧 1m	/	/	56.1	47.4
3#	厂周界外南侧 1m	/	/	56.1	48.6
4#	厂周界外西侧 1m	/	/	56.9	46.5
采样人员	张杰、周陈杰				
检测仪器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X-012-27)、声校准器 AWA6022A(X-014-38)、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X-054-24)				
备注	/				

JSKD-4-JJ190-E/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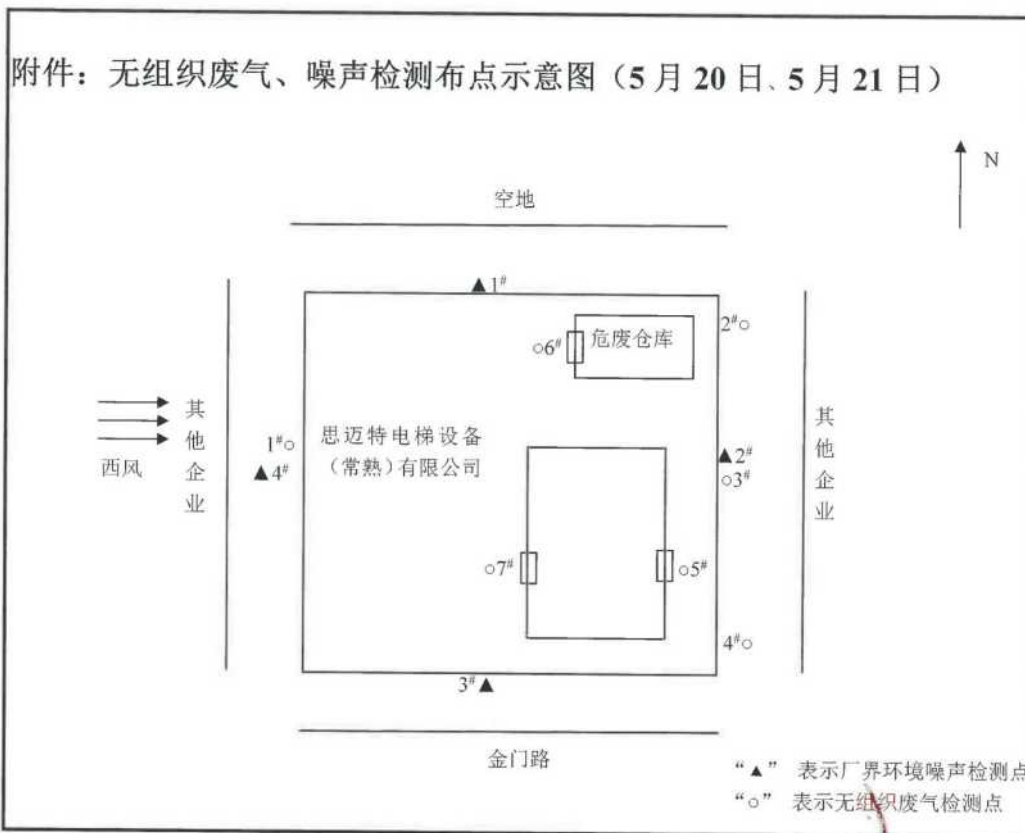
KDHJ214847

表 6 检测依据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废水	
采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pH 值	水和废水 pH 值的测定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第一章 六（二）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氟化物（氟离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84-2016）
有组织废气	
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颗粒物、烟尘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7 年 第五篇 第三章三（二）
含氧量	电化学法测定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7 年 第五篇第二章六（三）
无组织废气	
采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备注	/

JSKD-4-JJ190-E/1

KDHJ214847



\*\*\*\*\*报告结束\*\*\*\*\*

附件 10——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7 页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52588

V001.4

修订: 21. 10. 2020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推荐用途: 转化膜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21. 10. 2020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危险分类	危险类别	接触途径
急性毒性	类别 4	经口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1B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2 页 共 7 页

<b>危险性说明:</b>	H302 吞咽有害。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b>预防措施:</b>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b>事故响应:</b>	P301+P312 如误吞咽：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P301+P330+P331 如误吞咽：漱口。不得诱导呕吐。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去除/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4+P340+P310 如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立即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63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b>安全储存:</b>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b>废弃处置:</b>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物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20- < 25 %	急性毒性 3; 经口 H301 皮肤腐蚀/刺激 1B H314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H 词组）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b>皮肤接触:</b>	用流动清水和肥皂清洗。
<b>眼睛接触:</b>	用大量水冲洗眼睛至少5分钟，如果刺激反应持续，就医。
<b>吸入:</b>	移至新鲜空气处。如果症状持续，就医。
<b>食入:</b>	不得催吐。一旦误食，多次用含有活性炭颗粒的水冲洗。确保快速流过肠道。也可喂食牛奶或油类。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3 页 共 7 页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有毒的和刺激性的蒸气。  
**灭火剂:** 水、二氧化碳、泡沫、干粉  
**灭火方法:** 用喷雾水冷却处于危险中的容器。  
**灭火注意事项:** 配备自给式呼吸器设备, 穿全身防护服, 如消防战斗服。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如果产生大量泄露请联系消防队。  
穿戴防渗手套和防化学品喷射的眼镜。  
在当地有关部门的批准下进行废物处置。  
**消除方法:** 用惰性质抹去。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与皮肤和眼睛接触。  
产品不自燃。  
穿戴合适的防护服, 安全护目镜和手套。  
避免明火。  
**储存注意事项:** 请参阅技术数据表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氟氢化铵	2 mg/m <sup>3</sup> TWA	2.5 mg/m <sup>3</sup> TWA		无

**工程控制:** 确保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呼吸系统防护:** 如通风条件不良, 配备合适的呼吸设备。  
**眼睛防护:** 戴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戴适当的防护服。  
**手防护:** 适当的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4 页 共 7 页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无色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无资料
pH 值:	无资料	熔点 (°C):	无资料
沸点 (°C):	无资料	密度:	1.073 g/cm <sup>3</sup>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 (kPa):	无资料
闪点 (°C):	无资料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无资料	粘度:	无资料
自然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 不在中国VOC标准管控范围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在正常贮存和使用条件下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远离禁配物贮存。
禁配物:	与强碱反应。
分解产物:	氟化氢
聚合危害:	不会发生。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信息: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经口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625 mg/kg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LD50	130 mg/kg	经口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性)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腐蚀性			未规定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5 页 共 7 页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无数据		未规定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害。

**其他危害效应:**

通过污水处理厂处理酸类或碱类产品时, 应注意废水的pH范围控制在5.5 ~ 9.5 之间, 因为pH值的变换能导致生物污水处理厂的紊乱。遵守当地的法规要求。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LC50	421.4 mg/l	鱼类	96 h	未规定	未规定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NOEC	3.88 mg/l	鱼类	61 d	驼背大马哈鱼	OECD 210 (鱼类 早期简易毒理测 试)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EC50	39 - 72 mg/l	Daphnia	96 h	其他:	其他准则: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EC50	9,043.28 mg/l	Algae	18 d	小球藻	未规定
商业秘密 专有组分	EC10	1,317 mg/l	Bacteria			ISO 8192 (Test for Inhibition of Oxygen Consumption by Activated Sludge)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6 页 共 7 页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分类代码:  
危害识别号:  
UN号: 2817  
标识: 8 (6.1)  
技术名称: 二氟化氢铵溶液

**海运IMDG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UN号: 2817  
标识: 8 (6.1)  
EmS: F-A,S-B  
海洋污染物: -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AMMONIUM HYDROGENDIFLUORIDE SOLUTION

**空运IATA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包装说明 (携带): 851  
包装说明 (货运): 855  
UN号: 2817  
标识: 8 (6.1)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Ammonium hydrogendifluoride solution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年4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4日国务院第32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04.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52588 V001.4

BONDERITE M-AD 38 ADDITIVE 又名 GRANO TONER 38  
25KG

第 7 页 共 7 页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推荐了防护措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含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不承担任何其他的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301 吞咽会中毒。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8 页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66046  
V001.4

修订: 21. 10. 2020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推荐用途: 预处理产品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21. 10. 2020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危险分类	危险类别
金属腐蚀物	类别 1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1A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2 页 共 8 页

<b>危险性说明:</b>	H290 可能腐蚀金属。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b>预防措施:</b>	P234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b>事故响应:</b>	P301+P330+P331 如误吞咽: 漱口。不得诱导呕吐。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 立即去除/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4+P340+P310 如吸入: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立即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63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90 吸收溢物, 防止材料损坏。
<b>安全储存:</b>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P406 贮存于抗腐蚀带抗腐蚀衬里的容器中。
<b>废弃处置:</b>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 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 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氢氧化钠 1310-73-2	10- < 20 %	金属腐蚀物 1 H290 皮肤腐蚀/刺激 1A H314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H 词组)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b>皮肤接触:</b>	立即脱除污染的或浸湿的衣物。 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10分钟), 就医。
<b>眼睛接触:</b>	万一接触眼睛,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15分钟, 立即就医。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3 页 共 8 页

**吸入:** 移至新鲜空气处。  
如果呼吸困难, 给氧。  
如果没有呼吸, 给予人工呼吸。  
寻求医生帮助。

**食入:** 禁止催吐。  
需要立即就医。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未知。

**灭火剂:** 常用灭火剂均适用。

**灭火方法:** 无特殊要求。

**灭火注意事项:** 消防员必需佩戴带正压的自给式呼吸设备 (SCBA)。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隔离泄漏区域。疏散无关人员。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  
不得排入下水道、土壤。

**消除方法:** 用液体吸附型物料 (砂土) 吸收。  
储存于密闭容器中待废弃处置。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  
仅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  
穿戴适当的防护服、手套和眼睛/面部保护。  
使用时不得吃东西, 饮水或吸烟。  
处理完毕, 休息之前须立即洗手。

**储存注意事项:** 保存于阴凉、通风良好的场所, 远离热源、火花和明火。容器不用时保持密闭。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氢氧化钠	2 mg/m <sup>3</sup> MAC	2 mg/m <sup>3</sup> TWA		无

**工程控制:** 确保足够通风, 尤其在有限空间内。

**呼吸系统防护:** 如通风条件不良, 配备合适的呼吸设备。

**眼睛防护:** 穿戴面罩。  
护目镜

**身体防护:** 围裙。  
防护靴。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4 页 共 8 页

**手防护:** 戴防渗透手套。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应遵守良好的工业操作规范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无色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无气味的
pH 值:	> 12	熔点 (°C):	无资料
沸点 (°C):	无资料	密度:	1 - 1.2 g/cm <sup>3</sup>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 (kPa):	无资料
闪点 (°C):	> 93 °C (> 199.4 °F)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无资料	粘度: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 不在中国VOC标准管控范围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b>稳定性:</b>	在正常贮存和使用条件下稳定。
<b>避免接触的条件:</b>	过热。 远离禁配物贮存。
<b>禁配物:</b>	与强氧化剂反应。 活泼金属。 与强酸反应。
<b>分解产物:</b>	着火时能释放出毒性气体。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信息:**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5 页 共 8 页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LD50	> 2,000 mg/kg	经口		大鼠	未规定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腐蚀性		体国际 Corrositex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35 (皮肤腐蚀试验 体外膜屏障法)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腐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非致敏性	斑贴试验	人类	未规定

##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6 页 共 8 页

**其他危害效应:**

通过污水处理厂处理酸类或碱类产品时, 应注意废水的 pH 范围控制在 5.5 ~ 9.5 之间, 因为 pH 值的变换能导致生物污水处理厂的紊乱。遵守当地的法规要求。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LC50	45.4 mg/l	鱼类	96 h	虹鳟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3 (鱼类, 急性毒性试验)
氢氧化钠 1310-73-2	EC50	40.4 mg/l	Daphnia	48 h	网纹溞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藻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氢氧化钠 1310-73-2	ECO	> 100 mg/l	Bacteria	30 min	恶臭假单胞菌	DIN 38412, part 27 (Bacterial oxygen consumption test)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分类代码:  
 危害识别号:  
 UN号: 1824  
 标识: 8  
 技术名称: 氢氧化钠溶液

**海运 IMDG 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UN号: 1824  
 标识: 8  
 EmS: F-A, S-B  
 海洋污染物: -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SODIUM HYDROXIDE SOLUTION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7 页 共 8 页

**空运IATA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包装说明(携带): 851  
包装说明(货运): 855  
UN号: 1824  
标识: 8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Sodium hydroxide solution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年4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4日国务院第32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04.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 推荐了防护设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有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 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 不承担任何其他的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 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 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 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 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产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 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 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290 可能腐蚀金属。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H318 造成严重眼损伤。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6046 V001.4

BONDERITE M-AD 65 PHOSPHATE ADDITIVE 又名 GRANO  
STARTER 65

第 8 页 共 8 页

---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7 页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97721  
V001.7

修订: 22. 10. 2020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推荐用途: 转化膜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22. 10. 2020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本品不被分类为危险化学品。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本品不被分类为危险化学品。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物质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0.1- < 1%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2A H319 皮肤敏化作用 1 H317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2 页 共 7 页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 (H 词组) 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流动的水和肥皂清洗。涂润手霜。更换所有污染的衣服。必要时, 看皮肤科医生。 脱去污染的衣服和鞋子。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 包括眼睑下面, 至少15分钟。 寻求医生帮助。
吸入:	如吸入, 立即将患者转移到新鲜空气处。 如症状发展和持续, 就医。
食入:	如食入物料, 立即联系毒物控制中心或就医。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未知。
灭火剂:	常用灭火剂均适用。
灭火方法:	万一着火, 用雾状水保持容器冷却。
灭火注意事项:	配备自给式呼吸器设备, 穿全身防护服, 如消防战斗服。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穿戴防渗手套和防化学品喷射的眼镜。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消除方法:	用惰性吸附剂吸收。 储存于密闭容器中待废弃处置。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 操作后彻底清洗。 不得引入体内。
储存注意事项:	仅用于工业用途。 请参阅技术数据表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3 页 共 7 页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商业机密	无	无		无

**工程控制:** 确保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呼吸系统防护:** 确保足够的通风。

**眼睛防护:** 戴化学护目镜或全面罩。

**身体防护:** 推荐穿戴不渗透的围裙。

**手防护:** 戴防渗透手套。  
须戴丁腈橡胶手套。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应遵守良好的工业操作规范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无色至淡黄色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难以区别的
pH 值:	1.4	熔点 (°C):	无资料
沸点 (°C):	无资料	密度:	无资料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 (kPa):	无资料
闪点 (°C):	> 93 °C (> 199.4 °F)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无资料	粘度: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不在中国VOC标准管控范围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b>稳定性:</b>	在正常状态下稳定。
<b>避免接触的条件:</b>	远离禁配物贮存。
<b>禁配物:</b>	与强氧化剂反应。
<b>分解产物:</b>	未知。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4 页 共 7 页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信息: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经口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 5,000 mg/kg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吸入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 40 mg/l  
 接触时间: 4 h  
 测试环境: 蒸气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经皮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 5,000 mg/kg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LD50	> 5,000 mg/kg	经口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性)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致敏性	豚鼠最大 值试验	豚鼠	欧盟 方法 B.6 (皮肤致敏)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阴性的 阴性的	体外哺乳动物细胞 染色体畸变试验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未规定 未规定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阴性的	口服: 不详		小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4 (哺乳动物红细 胞微核试验)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5 页 共 7 页

**重复剂量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处理频率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LOAEL=>= 1,000 mg/kg	口服: 强饲 法	28 daysdaily	大鼠	Guidelines for 28-Day Repeat Dose Toxicity Test (Japan)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无资料。

**其他危害效应:**

无资料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LC50	> 500 mg/l	鱼类	96 h	高体雅罗鱼	DIN 38412-15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EC50	8,665 mg/l	Daphnia	48 h	大型蚤	世界经济合作与 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 活动抑制试验)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EC50	> 500 mg/l	Algae	72 h	栅藻 (被称为绿藻)	DIN 38412-09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EC10	> 10,000 mg/l	Bacteria	17 h		未规定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降解性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需氧的	0 %	欧盟 方法 C.4-E (“快速”生物降解性密闭瓶试验)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需氧的	> 90 %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302 B (固有生物降解性: 赞恩-惠伦斯/EMPA试验)

**生物富集/土壤中迁移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LogPow	生物富集因子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温度	测试方法
商业机密 专有组分	-2.61				25 °C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107 (分配系数 (正 辛醇/水), 摇瓶法)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6 页 共 7 页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不属危险货物。

**海运 IMDG 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空运 IATA 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 年 6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 年 10 月 27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 26 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 年 4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第 32 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第 54 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 04. 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97721 V001.7 Bonderite M-NT 20121 25KG

第 7 页 共 7 页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推荐了防护措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含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不承担任何其他的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9 页

BONDERITE M-PT 960 25KG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550782

V001.7

修订: 21. 10. 2020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M-PT 960 25KG

**推荐用途:** 工业用碱性清洗剂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21. 10. 2020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危险分类	危险类别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A
生殖毒性	类别 1B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2 页 共 9 页

<b>危险性说明:</b>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60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说明已知的特定效应) (如果最终证明没有其他接触途径会造成这一危险, 那么说明会产生这一危险的接触途径)。
<b>预防措施:</b>	P201 在使用前获取特别指示。 P202 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b>事故响应:</b>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08+P313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 求医/就诊。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 求医/就诊。
<b>安全储存:</b>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b>废弃处置:</b>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 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 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甘油 56-81-5	30- < 50 %	急性毒性 5; 吸入 H333
钠盐 专有组分	10- < 20 %	急性毒性 5; 经口 H303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2A H319 生殖毒性 1B H360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 (H 词组) 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b>皮肤接触:</b>	立即用水和肥皂彻底清洗皮肤。 如症状发展和持续, 就医。
<b>眼睛接触:</b>	万一接触眼睛,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15分钟, 立即就医。
<b>吸入:</b>	如吸入, 立即将患者转移到新鲜空气处。 寻求医生帮助。
<b>食入:</b>	如食入物料, 立即联系毒物控制中心或就医。 禁止催吐。 不要给无意识的人喂食任何东西。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3 页 共 9 页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刺激性烟气。  
**灭火剂:** 常用灭火剂均适用。  
**灭火方法:** 产品本身不燃。应使用适合于周围环境的灭火行动。  
**灭火注意事项:** 消防员必需佩戴带正压的自给式呼吸设备 (SCBA)。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消除方法:** 用惰性吸附剂吸收。  
储存于密闭容器中待废弃处置。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与皮肤和眼睛接触。  
仅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  
操作处置时, 不得饮食或抽烟。  
操作后彻底清洗。  
**储存注意事项:** 请参阅技术数据表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2 mg/m <sup>3</sup> MAC	2 mg/m <sup>3</sup> TWA		无

**工程控制:** 确保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呼吸系统防护:** 如通风条件不良, 配备合适的呼吸设备。  
**眼睛防护:** 穿戴面罩。  
护目镜  
**身体防护:** 围裙。  
防护靴。  
**手防护:** 戴防渗透手套。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4 页 共 9 页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透明的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酸性的
pH 值:	7.0	熔点 (°C):	无资料
沸点 (°C):	无资料	密度:	1.235 g/cm <sup>3</sup>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 (kPa):	无资料
闪点 (°C):	> 93 °C (> 199.4 °F)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可溶的	粘度: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不在中国VOC标准管控范围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b>稳定性:</b>	在推荐贮存条件下稳定。
<b>避免接触的条件:</b>	远离禁配物贮存。 过热。
<b>禁配物:</b>	无资料。
<b>分解产物:</b>	着火时能释放出毒性气体。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信息:**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吸入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 10 mg/l  
接触时间: 4 h  
测试环境: 粉尘和喷雾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LD50	27,200 mg/kg	经口	4 h	大鼠 大鼠 豚鼠	未规定
	LC50	> 2.75 mg/l	吸入			未规定
	急性毒性 估计值	6.1 mg/l	吸入			专业判断
	LD50	56,750 mg/kg	经皮			未规定
钠盐 专有组分	LD50	> 2,000 mg/kg	经口		大鼠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性) 专业判断 未规定
	急性毒性 估计值	2,500 mg/kg	经口			
	LD50	> 2,000 mg/kg	经皮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5 页 共 9 页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无刺激性	24 h	家兔	未规定
钠盐 专有组分	无刺激性	4 h	家兔	未规定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无刺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钠盐 专有组分	刺激性	14 d	家兔	美国环境保护署 预防、农 药及有毒物质办公室 870.2400 (急性的眼部刺 激性)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钠盐 专有组分	非致敏性	豚鼠封闭 斑贴试验	豚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6 (皮肤致敏)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6 页 共 9 页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阴性的 阴性的 阴性的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体外哺乳动物细胞染色体畸变试验 哺乳动物细胞姐妹染色体单体交换试验 哺乳类动物细胞DNA损害与修复/程序外DNA合成体外试验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equivalent or similar to OECD Guideline 471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quivalent or similar to OECD Guideline 473 (In vitro Mammalian Chromosome Aberration Test) equivalent or similar to OECD Guideline 476 (In vitro Mammalian Cell Gene Mutation Test) equivalent or similar to OECD Guideline 482 (Genetic Toxicology: DNA Damage and Repair, Unscheduled DNA Synthesis in Mammalian Cells)
甘油 56-81-5	阴性的	口服: 强饲法		小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4 (哺乳动物红细胞微核试验)
钠盐 专有组分	阴性的 阴性的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哺乳动物细胞姐妹染色体单体交换试验 哺乳动物细胞基因突变试验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有或没有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1 (细菌回突变试验) 未规定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6 (哺乳类动物细胞体外基因突变试验)
钠盐 专有组分	阴性的	口服: 强饲法		小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4 (哺乳动物红细胞微核试验)

重复剂量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处理频率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NOAEL=> 8,000 mg/kg	口服: 喂养	2 ydaily	大鼠	equivalent or similar to OECD Guideline 452 (Chronic Toxicity Studies)
钠盐 专有组分	NOAEL=155 mg/kg	口服: 喂养	2 ydaily	大鼠	未规定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无资料。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7 页 共 9 页

其他危害效应:  
无资料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LC50	> 44,000 mg/l	鱼类	96 h	胖头鲶	未规定
甘油 56-81-5	EC50	> 10,000 mg/l	Daphnia	24 h	大型蚤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甘油 56-81-5	EC50	> 10,000 mg/l	Algae		四尾栅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甘油 56-81-5	EC0	> 10,000 mg/l	Algae		四尾栅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甘油 56-81-5	EC0	10,000 mg/l	Bacteria	16 h		未规定
钠盐 专有组分	LC50	1,483 mg/l	鱼类	96 h	胖头鲶	其他准则:
钠盐 专有组分	NOEC	119 mg/l	鱼类	34 d	斑马鱼 (曾用名: 斑马坦尼鱼)	OECD 210 (鱼类早期简易毒理测试)
钠盐 专有组分	EC50	1,693 mg/l	Daphnia	48 h	模糊网纹蚤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钠盐 专有组分	EC50	975 mg/l	Algae	72 h	近头状伪蹄形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钠盐 专有组分	NOEC	326 mg/l	Algae	72 h	近头状伪蹄形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钠盐 专有组分	EC0	60 mg/l	Bacteria	16 h	恶臭假单胞菌	DIN 38412, part 8 (Pseudomonas Zellvermehrungs hemm-Test)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降解性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快速生物降解性	需氧的	90 - 94 %	欧盟 方法 C.4-E ("快速"生物降解性密闭瓶试验)

生物富集/土壤中迁移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LogPow	生物富集因子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温度	测试方法
甘油 56-81-5	-1.76					未规定
钠盐 专有组分		< 0.1	60 d	Oncorhynchus tshawytscha	12 ° C	未规定
钠盐 专有组分	-1.53				22 ° C	欧盟 方法 A.8 (分配系数)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8 页 共 9 页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不属危险货物。  
**海运IMDG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空运IATA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年4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4日国务院第32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 04. 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550782 V001.7 BONDERITE M-PT 960 25KG

第 9 页 共 9 页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推荐了防护措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含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不承担任何其他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303 吞咽可能有害。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3 吸入可能有害。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10 页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28747

V001.11

修订: 25. 09. 2020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推荐用途: 清洗剂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25. 09. 2020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危险分类	危险类别	接触途径
金属腐蚀物	类别 1	
急性毒性	类别 5	经口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1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皮肤敏化作用	类别 1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2 页 共 10 页

<b>危险性说明:</b>	H290 可能腐蚀金属。 H303 吞咽可能有害。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b>预防措施:</b>	P234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P26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72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b>事故响应:</b>	P301+P330+P331 如误吞咽: 漱口。不得诱导呕吐。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 立即去除/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4+P340+P310 如吸入: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立即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12 如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P333+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 求医/就诊。 P362+P364 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90 吸收溢出物, 防止材料损坏。
<b>安全储存:</b>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P406 贮存于抗腐蚀带抗腐蚀衬里的容器中。
<b>废弃处置:</b>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 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 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3 页 共 10 页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物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氢氧化钠 1310-73-2	10- < 20 %	金属腐蚀物 1 H290 皮肤腐蚀/刺激 1A H314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氢氧化钾 1310-58-3	5- < 10 %	金属腐蚀物 1 H290 急性毒性 4; 经口 H302 皮肤腐蚀/刺激 1A H314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丙烯酸 专有组分	3- < 10 %	急性毒性 4; 经口 H302 皮肤腐蚀/刺激 2 H315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0.25- < 1 %	急性毒性 4; 经口 H302 急性毒性 4; 皮肤 H312 皮肤腐蚀/刺激 2 H315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2A H319 皮肤敏化作用 1 H317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性接触 3 H335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3 H402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 (H 词组) 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流动清水和肥皂清洗。涂护肤脂。更换所有污染的衣物。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10分钟), 就医。

**吸入:** 移至新鲜空气处。  
如症状发展和持续, 就医。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4 页 共 10 页

**食入:** 漱口, 给饮1~2杯水。禁止催吐。寻求医生帮助。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有害燃烧产物:** 有毒的和刺激性的蒸气。  
**灭火剂:** 常用灭火剂均适用。  
**灭火方法:** 用喷雾水冷却处于危险中的容器。  
**灭火注意事项:** 穿戴防护设备。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消除方法:** 用惰性吸附剂吸收。  
储存于密闭容器中待废弃处置。  
用大量水冲走残留物。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与皮肤和眼睛接触。  
仅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  
避免吸入该产品的蒸气或雾。  
操作处置时, 不得饮食或抽烟。  
操作后彻底清洗。  
**储存注意事项:**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请参阅技术数据表  
在室温下储存。  
不得与强酸一起储存。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氢氧化钠	2 mg/m <sup>3</sup> MAC	2 mg/m <sup>3</sup> TWA		无
氢氧化钾	2 mg/m <sup>3</sup> MAC	2 mg/m <sup>3</sup> TWA		无

**工程控制:** 确保足够通风, 尤其在有限空间内。  
**呼吸系统防护:** 如通风条件不良, 配备合适的呼吸设备。  
**眼睛防护:** 穿戴面罩。  
护目镜  
**身体防护:** 围裙。  
防护靴。  
**手防护:** 戴防渗透手套。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5 页 共 10 页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性状：	液体	外观：	黄棕色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无资料
pH 值：	13	熔点（℃）：	无资料
沸点（℃）：	无资料	密度：	1.220 - 1.320 g/cm <sup>3</sup>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	无资料
闪点（℃）：	> 93 °C (> 199.4 °F)	引燃温度（℃）：	无资料
爆炸下限%（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可溶的	粘度：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水基清洗剂 < 50 g/l, GB 38508-2020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b>稳定性：</b>	在正常贮存和使用条件下稳定。
<b>避免接触的条件：</b>	按照说明书的指导使用不发生分解。
<b>禁配物：</b>	与酸反应，放出热量。
<b>分解产物：</b>	按照预期用途使用无禁配物。 着火时能释放出毒性气体。
<b>聚合危害：</b>	不会发生。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b>毒理信息：</b>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b>经口毒性：</b>	急性毒性估计值：3,065 mg/kg 测试方法：计算方法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6 页 共 10 页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LD50	> 2,000 mg/kg	经口		大鼠	未规定
氢氧化钾 1310-58-3	LD50	388 mg/kg	经口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25 (急性经口毒性 ：上下增减剂量法)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LD50 LD50	708 mg/kg 1,560 mg/kg	经口 经皮		大鼠 家兔	未规定 未规定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腐蚀性		体外国际 Corrositex 检测试剂盒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35 (皮肤腐蚀试验 体外膜屏障法)
氢氧化钾 1310-58-3	腐蚀性	4 h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4 (急性经皮刺激性/ 腐蚀性)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刺激性	24 h	人类	Patch Test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腐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氢氧化钾 1310-58-3	腐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强烈刺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 激或腐蚀)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非致敏性	斑贴试验	人类	未规定
氢氧化钾 1310-58-3	非致敏性	皮内试验	豚鼠	Landsteiner & Jacobs Method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致敏性	小鼠局部 淋巴结试 验	小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29 (皮肤致敏：局 部淋巴结化验)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致敏性	小鼠局部 淋巴结试 验	豚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6 (皮肤致敏)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7 页 共 10 页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 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钾 1310-58-3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 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未规定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阴性的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 g Ames test) 哺乳动物细胞基因 突变试验	无数据 有或没有		艾姆氏测试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6 (哺乳类动物细 胞体外基因突变试验)

**重复剂量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处理频率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NOAEL= $\geq$ 40 mg/kg	口服; 喂养	90 ddaily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8 (啮齿类动物90 天反复经口毒性试验)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8 页 共 10 页

**其他危害效应:**

通过污水处理厂处理酸类或碱类产品时, 应注意废水的 pH 范围控制在 5.5 ~ 9.5 之间, 因为 pH 值的变换能导致生物污水处理厂的紊乱。遵守当地的法规要求。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氢氧化钠 1310-73-2	LC50	45.4 mg/l	鱼类	96 h	虹鳟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3 (鱼类, 急性毒性试验)
氢氧化钠 1310-73-2	EC50	40.4 mg/l	Daphnia	48 h	网纹溞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氢氧化钠 1310-73-2	EC0	> 100 mg/l	Bacteria	30 min	恶臭假单胞菌	DIN 38412, part 27 (Bacterial oxygen consumption test)
氢氧化钾 1310-58-3	LC50	80 mg/l	鱼类	96 h	食蚊鱼, 大肚鱼 (Gambusia affinis)	未规定
氢氧化钾 1310-58-3	EC50	> 100 mg/l	Daphnia		蚤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氢氧化钾 1310-58-3	EC0	> 100 mg/l	Bacteria	30 min		未规定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LC50	> 245 mg/l	鱼类	48 h	高体雅罗鱼	DIN 38412-15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EC50	42.81 mg/l	Daphnia	48 h	大型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蚤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EC50	74.35 mg/l	Algae	72 h	近头状伪蹄形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EC10	11.8 mg/l	Algae	72 h	近头状伪蹄形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EC10	44.6 mg/l	Bacteria	18 h	恶臭假单胞菌	DIN 38412, part 8 (Pseudomonas Zellvermehrungs hemm-Test)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降解性	测试方法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快速生物降解性	需氧的	97.08 %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301 B (快速生物降解性: CO2 产生试验)

**生物富集/土壤中迁移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LogPow	生物富集因子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温度	测试方法
------------------	--------	--------	------	------	----	------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9 页 共 10 页

二元羧酸 专有组分	-1.3				20 ° C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107 (分配系数 (正 辛醇/水), 摇瓶法)
--------------	------	--	--	--	--------	---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分类代码:  
 危害识别号:  
 UN号: 1719  
 标识: 8  
 技术名称: 苛性碱液体, 未另作规定的 (氢氧化钾, 氢氧化钠)

#### 海运IMDG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UN号: 1719  
 标识: 8  
 EmS: F-A, S-B  
 海洋污染物: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CAUSTIC ALKALI LIQUID, N. O. S. (氢氧化钾, 氢氧化钠)

#### 空运IATA分类:

类别: 8  
 包装类别: II  
 包装说明 (携带): 851  
 包装说明 (货运): 855  
 UN号: 1719  
 标识: 8  
 正确货物运输品名: Caustic alkali liquid, n. o. s. (氢氧化钾, 氢氧化钠)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 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28747 V001.11

BONDERITE C-AD RT-1022R 脱脂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2R 30 KG

第 10 页 共 10 页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 年 6 月 29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 年 10 月 27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 26 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4 年 4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第 32 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第 54 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 04. 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推荐了防护措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含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不承担任何其他的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产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290 可能腐蚀金属。  
H302 吞咽有害。  
H312 皮肤接触有害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H318 造成严重眼损伤。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5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  
H402 对水生生物有害。



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 16483-2008

第 1 页 共 8 页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又名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63073  
V001.6

修订: 08. 02. 2021

发布日期: 28. 04. 202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IVE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推荐用途: 工业用清洗剂

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代表公司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幢)105室  
201204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国

电话: +86-21-2891 8000  
传真: +86-21-2891 5137  
电子邮件: ap-ua-psra.china@henkel.com

生效日期: 08. 02. 2021

应急信息: 应急电话: +86 21 2891 8311 (24小时)。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b>危险分类</b>	<b>危险类别</b>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A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类别 3

标签要素根据 GB 15258-2009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象形图



信号词: 警告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2 页 共 8 页

<b>危险性说明:</b>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402 对水生生物有害。
<b>预防措施:</b>	P264 处理后要彻底洗手 P273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P280 穿戴眼睛防护/面部防护用品。
<b>事故响应:</b>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37+P313 如仍觉眼刺激: 求医/就诊。
<b>废弃处置:</b>	P501 在适合的处置和废弃设施内, 按照可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以及废弃时的产品特性, 废弃处置内容物/容器。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成分信息: 混合物  
根据 GB 13690-2009 公布的有害物质:

有害物成分 CAS-No.	含量	GHS 分类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10- < 20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2A H319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2 H401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1- < 2.5 %	急性毒性 4; 经口 H30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1 H318 急性危害水生环境 2 H401

只有那些根据 GB13690-2009 分类为有害的物质才被列入该表格。关于危险性说明 (H 词组) 代号的全文请参考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b>皮肤接触:</b>	用流动的水和肥皂清洗。涂润手霜。更换所有污染的衣服。必要时, 看皮肤科医生。
<b>眼睛接触:</b>	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就医。
<b>吸入:</b>	移至新鲜空气处, 如症状持续寻求医生帮助。
<b>摄取:</b>	漱口, 给饮1~2杯水。禁止催吐。寻求医生帮助。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b>有害燃烧产物:</b>	碳氧化物。
<b>灭火剂:</b>	常用灭火剂均适用。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3 页 共 8 页

**灭火方法:** 万一起火, 用泡沫或干粉灭火剂。

**灭火注意事项:** 穿戴防护设备。  
佩戴自给式呼吸设备。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基于现有的数据和毒理学评价, 产品不被分类为有害的化学品。  
穿戴防护设备。  
没有特殊的环境防护要求。

**消除方法:** 用惰性吸附剂吸收。  
用大量水冲走残留物。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确保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产品不自然。

**储存注意事项:** 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  
请参阅技术数据表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有害物成分	国家标准 GBZ 2.1-2019	ACGIH	NIOSH	OSHA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无	无		无
表面活性剂	无	无		无

**工程控制:** 确保良好的通风或抽风。

**呼吸系统防护:** 通风不足时佩戴适当的呼吸面具。

**眼睛防护:** 护目镜

**身体防护:** 穿戴个人防护设备。

**手防护:** 推荐使用氯丁橡胶或天然橡胶制的化学品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 个人防护设备的选用必需至少遵守下列法律和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个体防护设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

**推荐使用个人防护设备的象形图:**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4 页 共 8 页

性状:	液体	外观:	无色
蒸发率:	无资料	气味:	表面活性剂
pH 值: (浓度: 100 % 产 品)	6	熔点 (°C):	无资料
沸点 (°C):	无资料	密度:	1.015 - 1.030 g/cm <sup>3</sup>
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 =1):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 (kPa):	无资料
闪点 (°C):	> 93 °C (> 199.4 °F)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V/V):	无资料
水中溶解度	无资料	粘度: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可燃性: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分解温度:	无资料
VOC:	水基清洗剂 < 50 g/l, GB 38508-2020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b>稳定性:</b>	在正常贮存和使用条件下稳定。
<b>避免接触的条件:</b>	按照说明书的指导使用不发生分解。
<b>禁配物:</b>	按照预期用途使用无禁配物。
<b>分解产物:</b>	刺激性蒸气。 按照说明书的指导使用不发生分解。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信息:**  
无实验室动物测试数据。

**经口毒性:**  
急性毒性估计值: > 5,000 mg/kg  
测试方法: 计算方法

**其它信息:**  
无资料

**急性毒性:**

有害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接触途径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LD50	> 5,000 mg/kg	经口		大鼠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1 (急性经口毒性 )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LD50	1,378 mg/kg	经口		大鼠	未规定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5 页 共 8 页

**皮肤腐蚀/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轻微刺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4 (急性经皮刺激性/腐蚀性)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中度刺激性		家兔	眼刺激性试验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刺激性		家兔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05 (急性的眼部刺激或腐蚀)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Category 1 (irreversible effects on the eye)			未规定

**呼吸或者皮肤过敏:**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测试类型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非致敏性	豚鼠封闭 斑贴试验	豚鼠	豚鼠封闭斑贴试验

**微生物细胞突变:**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研究方法	代谢作用/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471 (细菌回复突变 试验)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阴性的	bacterial reverse mutation assay (e.g Ames test)	有或没有		未规定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信息:**

禁止排入下水道、地表水、地下水。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害。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6 页 共 8 页

其他危害效应：  
无资料

毒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数值类型	值	急性毒性研究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LC50	> 1 - 10 mg/l	鱼类	96 h	欧洲鲤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3 (鱼类, 急性毒性试验)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50	> 1 - 10 mg/l	Daphnia	48 h	大型溞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2 (鱼类急性活动抑制试验)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50	> 10 - 100 mg/l	Algae	72 h	栅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10	> 1 - 10 mg/l	Algae	72 h	栅藻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201 (藻类, 生长抑制试验)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10	> 960 mg/l	Bacteria	5 h	恶臭假单胞菌	DIN 38412, part 27 (Bacterial oxygen consumption test)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50	> 10,000 mg/l	Bacteria	17 h	恶臭假单胞菌	ISO 10712: Determination of the inhibitory effect of water constituents on bacteria (Pseudomonas cell inhibition test)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LC50	1.5 mg/l	鱼类	48 h	高体雅罗鱼	DIN 38412-15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EC50	4.5 mg/l	Daphnia	24 h	大型溞	未规定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结果	接触途径	降解性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快速生物降解性	需氧的	> 60 %	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准则 301 B (快速生物降解性: CO2 产生试验)
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快速生物降解性	需氧的	96 %	欧盟 方法 C.4-E ("快速"生物降解性密闭瓶试验)

生物富集/土壤中迁移性：

有害物成分 CAS-No.	LogPow	生物富集因子	接触时间	生物种类	温度	测试方法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 专有组分		13 - 68		计算		QSAR (Quantitative Structure Activity Relationship)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7 页 共 8 页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产品处置:** 根据当地及国家法规进行废弃处置。  
**污染包装处置:** 使用后, 含有残留物的试管、罐头、瓶子应作为化学污染废物, 在指定的废物处理场所废弃处置。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不属危险货物。  
**海运IMDG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空运IATA分类:** 不属危险货物。  
**运输注意事项:** 交通运输需组照当地或者国家法规。确保容器不泄漏, 坍塌, 或在运输时被损坏。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4年4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4日国务院第32次常务会议通过)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7月29日国务院第54次常务会议通过)。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所有成分已经列入《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或者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中豁免。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8. 04. 2021  
**填表部门:**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号  
:463073 V001.6

BONDERITE C-AD RT-1023S 活性剂  
又名 Ridoline RT-1023S 25kg

IVE

第 8 页 共 8 页

**免责声明:**

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仅依照中国的法律法规要求编写。它提供了该化学品在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信息，推荐了防护措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对措施。本文中所含的信息不保证任何其它的产品特性。对于任何其它管辖区或国家的基本法律及出口法律的合规要求，不提供任何的保证。请在出口前确认该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贸易双方所在管辖区的基本法律或其它法律要求。请联系汉高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部门获得额外帮助。本信息的公开是基于我们目前的知识水平及产品发布时的有关资料。仅从安全要求的角度描述产品，不承担任何其他特性。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并不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取汉高公司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汉高公司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此，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产品或者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均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者意外的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

**其他:**

第三部分词组代号解释如下:

H302 吞咽有害。  
H318 造成严重眼损伤。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一 化学品和公司识别信息

化学品代码： MA1611  
 产品名称： 防垢剂  
 推荐用途和限制： 防垢剂 参考产品公告中的用途限制和用量限值  
 公司识别信息： 永融特殊化学（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工业园区 新华路 66 号  
 电子邮件地址： wxhliush@126.com  
 应急电话： 0512-65327507  
 编制日期： 2018.12.20

一 有害材料识别

分类

严重眼睛损伤 / 眼睛刺激性 - 类别 1  
 皮肤致敏物 - 类别 1  
 金属腐蚀物 - 类别 1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标签要素

危害性符号



警示词：危险

危害性说明  
 引起严重的眼睛损伤。 可能引起皮肤过  
 敏性反应。 可腐蚀金属。

警示性说明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防止：** 作业后彻底清

洗双手。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并带眼罩/面罩。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汽/喷雾。

污染了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所。

只能存放于原装容器内。

**反应：**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清洗几分钟。

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如仍觉眼睛刺激：求医/ 就诊。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如出现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

沾污的衣服清洗后方可再用。 吸收

溢出物，防止材料损坏。

**存贮：**

按照地方法规储存。

**废弃：**

内装物/容器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

**其他危害**

未知

人员接触后的主要症状请详见第 11 部分。

**三. 组分构成/信息**

**物质/制剂：**

混合物

**化学品类型**

水, 聚合物

**化学名称**

**CAS 号**

**% (w/w)**

丙烯酸-丙烯酰胺共聚物

26099-09-2

15 - 20

顺丁烯二酸

110-16-7

1 - 5

**四. 急救措施**

**吸入**

将伤员转移至通风处，根据症状进行处理。 如果症状恶化，需要就医。

**皮肤接触**

用水冲洗受污染部位。如果症状恶化，需要就医。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眼睛接触**

用水冲洗受污染部位。如果症状恶化，需要就医。

**食入**

不可催吐。如果伤员神志清醒，清洗口腔并让伤员喝水。如果发生反射性呕吐，漱口并反复饮水。立即就医。

**重要症状/影响**

可能引起皮肤过敏反应。引起严重的眼睛损伤。

**医嘱**

根据患者个人反应，医生的诊断应针对控制症状和临床情况。

**急救人员防护措施**

佩戴充分的个人防护设备。

**五. 消防措施**

**灭火介质**

本产品估计不会燃烧除非所有水分蒸发完毕。剩余的有机物就会变得可燃。使用适当的灭火介质包围灭火。

**火灾和爆炸危险**

在燃烧条件下可能释放出碳氧化物 (COx)。

**灭火的特殊保护设备**

一旦发生火灾，佩戴全面具正压自给式呼吸器，并穿戴防护服。

**特定消防程序**

本产品估计不会燃烧除非所有水分蒸发完毕。剩余的有机物就会变得可燃。使用适当的灭火介质包围灭火。

**六. 意外泄漏措施**

**个人防护措施**

适当限制污染区域进入，直至清洁工作完成。采用在第8节建议的个人防护设备（暴露控制/个人防护）。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停止或减少泄漏。如果可能，保持泄漏区域通风。

**环境保护**

不可污染地表水。

**清洁方法**

少量泄漏：用吸收材料吸收泄漏物质。将残渣存放在适当密封并加贴相应标签的容器内。清洗受影响区域。大量泄漏：挖掘沟渠或筑堤坝并用吸收材料控制泄漏液体。回收后存放在回收桶或油罐车中进行适当处理。用水或水溶性清洁剂清理污染表面。联系经授权的废物运输商处理被污染回收材料。按照第13节中的规定（废物处理注意事项）处理材料。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七. 处理和储存**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工程措施：不要溅入眼睛、皮肤和衣服上。不得食入。不要吸入蒸气/气体/粉尘。不用时保持容器密封。保证应急设备（用于火灾、溢出、泄漏等等）随时可用。确保所有容器都贴上相应标签。通风：使用时通风充分。预防措施：无。安全操作：无。

**合适的储存条件**

工程措施：避免极端温度。适当的存储措施：存放容器应贴上适当标签。存放容器应紧密密封。与碱隔离存放。

**适用包装材料：**

Plasite 4300, 氯化聚氯乙烯（刚性），聚丙烯（刚性），聚乙烯（刚性），不锈钢 304

**非适用包装材料：**

黄铜, 丁钠橡胶, 氯丁橡胶, 槽/贮罐衬里涂料 7122, 镀层钢板, 聚亚氨酯, 三元乙丙橡胶（EDPM）, 氟橡胶, 氯磺化聚乙烯橡胶  
运送和长期存储，材料的兼容性会产生变化；所以我们建议使用前做兼容性测试。

**八. 暴露控制/个人防护**

**控制参数**

职业暴露限值 该产品不含有任何设定暴露限值的物质。

**适当的技术控制**

建议使用常规通风装置。

**个人防护措施**

**呼吸防护**

通常不需要采取呼吸防护措施。

**眼睛防护**

戴带有防化学品飞溅护目镜的防护面具。

**手部防护**

氯丁(二烯)橡胶手套、丁腈橡胶手套或天然橡胶手套 穿透时间不确定的话，咨询个人防护设备（PPE）生产商。

**皮肤防护**

穿着连体防护服、戴防化学品飞溅护目镜和防渗透手套。 如果可能全部暴露，建议穿着全封闭防护服。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卫生建议

确保安全喷淋装置可用。如果衣物被污染，脱去衣物并彻底清洗影响区域。污染衣物在再次使用前应清洗。确保眼清洗器可用。制定严格的工作和个人卫生条例，避免暴露。在处理化学品后，都要进行彻底清洗。在处理该产品的过程中禁止饮食或吸烟。必须配备洗眼器和安全喷淋装置。在处理化学品后，都要进行彻底清洗。在处理该产品的过程中禁止饮食或吸烟。

九. 物理和化学性质

物态	液体
外观	清澈 黄色
气味	无
嗅阈值	无可用数据
pH 值 (100.0 %)	1.9
熔点 / 凝固点	无可用数据
初始沸点 / 沸点	无可用数据
闪点	不可燃
蒸发速率	无可用数据
可燃性 (固体, 气体)	无可用数据
爆炸下限	无可用数据
爆炸上限	无可用数据
蒸气压	无可用数据
蒸气密度	无可用数据
比重	1.12 (15.6 ° C)
密度	无可用数据
水中溶解性	完全溶解
辛醇/水系数 (log Kow)	无可用数据
自燃温度	无可用数据
分解温度	无可用数据
粘度	11.5 cps (25.0 ° C)

注：本产品的这些物理性质指标都是典型值，可能会有所变化。

十.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在通常状况下比较稳定。

危害性反应

不会发生危害性聚合反应。

避免条件

避免极端温度。

不相容材料

碱 与强碱（例如氨气及其水溶液、碳酸盐、氢氧化钠（苛性碱）、氢氧化钾、氢氧化钙（石灰）、氰化物、硫化物、次氯酸盐、亚氯酸盐等）接触可能放热、溅泼或暴沸以及生成有毒气体。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危害性分解物质

在火灾情况下： 碳氧化物

十一. 毒理学资料 关于可能暴露途径

的信息

主要暴露途径  
眼睛，皮肤

通过各种途径对健康影响的细节，参考下面几节。

延迟和立即影响以及从短期和长期暴露的慢性影响。

急性毒性资料  
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皮肤腐蚀/刺激  
长期或频繁的皮肤接触可能在个别易感人群中引起过敏反应。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性  
引起严重的眼睛损伤。

呼吸/皮肤过敏  
可能引起 皮肤过敏反应。

生殖细胞突变性  
该物质被认为是非致突变剂。

致癌性  
本产品中不含有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国家毒理学计划（NTP）或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ACGIH）列出的致癌剂。

生殖毒性  
该物质被认为没有生殖毒性。

特定的靶器官系统毒性（单次暴露）  
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特定的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暴露）  
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吸入性危害  
无呼吸毒性分类

毒性的数值测定

急性毒性资料  
尚未对本产品进行毒性研究。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人体危险特征描述**

基于我们的危险特征描述，潜在的人体危害为：高

十二.	生态信息 生态
-----	---------

**毒性**

以下是本产品的测试结果。

**急性鱼类测试结果：**

种类	暴露	测试类型	值	实验对象描述
原银汉鱼	96 h	LC50	> 10,000 mg/l	产品
黑头呆鱼	96 h	LC50	2,712 mg/l	产品

**急性无脊椎动物测试结果：**

种类	暴露	测试类型	值	实验对象描述
糠虾	96 h	LC50	5,427 mg/l	产品
网纹水蚤	48 h	LC50	1,950 mg/l	产品

**滞留和降解**

该产品的有机部分通常不易被生物降解。

**迁移性**

环境归趋评估采用美国联邦环保署（EPA）提供的一种包含在与环境有关的物性估算程序包（EPI）内的三级不确定模型。该模型在总输入和总输出之间假设一种稳定状态。三级模型不需要界定介质之间守恒。所提供的资料目的是在模型规定条件下为用户给出本产品环境归趋的总体评估。如果本材料排放到环境中，估计本材料在空气、水体和土壤中的分布和各自大约的沉积百分比。

空气	水	土壤/沉积物
< 5%	30 - 50%	50 - 70%

该部分在水中通常为可溶解或可分散的。

**潜在生物体富集性**

该产品或物质通常不会有生物累积性。

**环境危害和暴露特征描述**

基于我们的危险特征描述，潜在的环境危害为：低

**其它信息**

无可用数据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

**十三. 废弃注意事项**

**处理方法**

危险废物必须由许可的危险废物运输商运输，而且必须由获得许可的危险废物处理、存贮、废弃或回收机构废弃。具体要求参考地方、省（自治区）和国家规定处理。

**废弃处置**

空桶应加以回收、再利用或由具备适当资质或具有许可证书的承包商处理。

**十四. 运输信息** 本节中的信息仅供参考而且不应用其取代特殊订单的运货单（装货单）。请注意正确的货物名称/

危害性类别可能因包装、性质以及运输方式的不同而不同。本产品典型的正确货物名称如下所示。

**陆运**

UN/ID 编号：	UN 3265
正确运输品名：	腐蚀性液体，酸性，有机物，未另行规定（聚马来酸）
危害级别：	8
包装类别：	III

**国际法规 空运(国际民航组织/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UN/ID 编号：	UN 3265
正确运输品名：	腐蚀性液体，酸性，有机物，未另行规定（聚马来酸）
危害级别：	8
包装类别：	III

**海运(国际海上危险货物/国际海事组织)**

UN/ID 编号：	UN 3265
正确运输品名：	腐蚀性液体，酸性，有机物，未另行规定（聚马来酸）
危害级别：包	8
装类别：	III
EmS-Nr.：	F-A, S-B
海洋污染物：	否
用户需采取的特殊防护措施：	无特殊的预防要求。

**十五. 法规信息**

**中国国家法规**

-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化学品控制法»
-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 «基于 GHS 的化学品标签规范» GB/T 22234-2008

**CircuitWorks**

**材料安全数据表**

产品

MA16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国际法规**

美国国家安全卫生基金会：

本产品已经按照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美国国家标准学会标准 60 的反渗透防垢剂部分获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 (NSF) 国际认证资格。正式名称是“杂项供水产品”。浓度 10 mg/l

**国际化学品控制法**

澳大利亚

本产品含有的所有物质均符合国家工业化学品通告及评价规划 (NICNAS)。

加拿大

本产品所含物质包含或从《国内化学品目录 (DSL)》中豁免。

中国

本产品中所有物质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并列在或从《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IECSC) 中豁免。

欧洲

本产品所含物质已经评审, 均在《欧洲化合物目录数据库 (EINECS)》或《欧洲新化学物质名录 (ELINCS)》目录中。

日本

本产品中所有物质均符合《化学物质生产和进口法规》, 同时列在《国际贸易和工业部 (MITI) 清单》中。

韩国

本产品中所有物质均符合《有毒化学品控制法 (TCCL)》并列在《现有化学品清单 (ECL)》上。

新西兰

本产品中的所有物质均遵守《危险品和新生物体法》(1996), 并且列在《新西兰化学品目录》中或被其豁免。

菲律宾

本产品中的所有物质均符合《6969 号共和国法案 (RA6969)》, 并列在《菲律宾化学品和化学物质目录 (PICCS)》上。

美国

本产品中的物质包含在美国有毒物质控制法案 8(b) 目录 (40 CFR 710) 或从中豁免。

**十六. 其它信息**

本产品的材料安全数据表包含了相关的健康和信息安全。产品的用途应与我们的产品说明文件相一致。个人处置本产品时应告知建议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可获取这些信息。对任何其它用途, 应对暴露进行评估以便制订适当的处置条例和培训计划, 以确保工作场所操作安全。更多信息请您当地的销售代表咨询

附件 11——水票




机器编号: 661519307234


### 江苏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发票代码: 032002000111  
 发票号码: 08169922  
 开票日期: 2021 年 05 月 20 日  
 校验码: 76529 34971 03059 58317

<b>购买方</b>	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金门路18号(相互电子大门对面南表)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常熟东南支行 1102025509008277266	<b>密码区</b>	>>/97511/6>67+*72178957433* 753+-615*+1+70*20*->34*9+-0 >-22-+3/612139>-7+*60078/36 527267*+-615*+1+70*20*-/+68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th> <th>税率</th> <th>税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冰雪*自来水</td> <td>工业用水</td> <td>立方米</td> <td>2196</td> <td>2.43689435</td> <td>5351.42</td> <td>3%</td> <td>160.54</td> </tr> <tr> <td>*水冰雪*污水处理费</td> <td>工业用水</td> <td>立方米</td> <td>2196</td> <td>1.70</td> <td>3733.20</td> <td>免税</td> <td>***</td> </tr> <tr> <td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right;"><b>合 计</b></td> <td></td> <td><b>¥9084.62</b></td> </tr> </tbody> </table>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96	2.43689435	5351.42	3%	160.54	*水冰雪*污水处理费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96	1.70	3733.20	免税	***	<b>合 计</b>							<b>¥9084.62</b>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96	2.43689435	5351.42	3%	160.54																												
*水冰雪*污水处理费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96	1.70	3733.20	免税	***																												
<b>合 计</b>							<b>¥9084.62</b>																												
价税合计(大写)		玖仟贰佰肆拾伍圆壹角陆分		(小写)¥9245.16																															
<b>销售方</b>	名称: 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14206515X7 地址、电话: 常熟市长江路276号52810999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营业部1102024909002001011	<b>备注</b>	0001117888-174174-000136-抄表日期: 2021-05-10 读数: 100056至102252																																

收款人: 复核: 方轶 开票人: 汪薇 销售方:(章) 




机器编号: 661519307234

### 江苏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发票代码: 032002000111  
 发票号码: 08729570  
 开票日期: 2021 年 06 月 23 日  
 校验码: 65125 86469 38246 59530

<b>购买方</b>	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金门路18号(相互电子大门对面南表)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常熟东南支行 1102025509008277266	<b>密码区</b>	8<9>79+<2-+>1+28462482-*4* -268<504+>+/26577->/6->07+9 /*-**-7-6/9<*4+21+296724*4+ /581+098<504+>+/26577->>>--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th> <th>税率</th> <th>税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冰雪*自来水</td> <td>工业用水</td> <td>立方米</td> <td>2151</td> <td>2.43689447</td> <td>5241.76</td> <td>3%</td> <td>157.25</td> </tr> <tr> <td>*水冰雪*污水处理费</td> <td>工业用水</td> <td>立方米</td> <td>2151</td> <td>1.70</td> <td>3656.70</td> <td>免税</td> <td>***</td> </tr> <tr> <td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right;"><b>合 计</b></td> <td></td> <td><b>¥8898.46</b></td> </tr> </tbody> </table>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51	2.43689447	5241.76	3%	157.25	*水冰雪*污水处理费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51	1.70	3656.70	免税	***	<b>合 计</b>							<b>¥8898.46</b>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51	2.43689447	5241.76	3%	157.25																												
*水冰雪*污水处理费	工业用水	立方米	2151	1.70	3656.70	免税	***																												
<b>合 计</b>							<b>¥8898.46</b>																												
价税合计(大写)		玖仟零伍拾伍圆柒角壹分		(小写)¥9055.71																															
<b>销售方</b>	名称: 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14206515X7 地址、电话: 常熟市长江路276号52810999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营业部1102024909002001011	<b>备注</b>	0001117888-174357-000131-抄表日期: 2021-06-09 读数: 102252至104403																																

收款人: 复核: 方轶 开票人: 汪薇 销售方:(章) 

附件 12——危废转移联单



编号：2021320590009753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b>一.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b>			
产生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电话 18662637741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邮编 215533
运输单位	常州顺邦运输有限公司		电话 13616100808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朝阳路西侧		邮编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5295030939
通讯地址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邮编 213117
废物名称	污泥	类别编号 HW17(336-064-17)	数量 9.043 吨
废物特性	毒性	形态 固态	包装方式 包装袋(其它,数量 18)
外运目的:	中转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危险成分	氧化铝 7.13%		
禁忌与应急措施	防风、防雨、防晒、防雷、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		
应急设备	灭火器、洗眼器		
发运人	杨宋玉	运达地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转移时间 2021-07-09
<b>二.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b>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第一承运人	常州顺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时间 2021-07-09
车(船)型	汽车	牌号 苏 DGB923	道路运输证号 常 320412313594
运输起点	苏州市常熟市	经由地 苏州、无锡、常州	运输终点 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 运输人签字 吴海
第二承运人	/		运输时间 /
车(船)型	/	牌号 /	道路运输证号 /
运输起点	/	经由地 /	运输终点 / 运输人签字 /
<b>三. 废物接受单位填写</b>			
接受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许可证号 JSCZ041200D006-5
接受人	孙忠丽	接受日期 2021-07-14	签收量 9.043 吨
废物处置方式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打印时间：2021-09-07 15:12:11



编号：2021320590040431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b>一.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b>			
产生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电话 18662637741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邮编 215533
运输单位	常州市欣强运输有限公司		电话 13685273835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常金东路 29 号		邮编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5295030939
通讯地址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邮编 213117
废物名称	废液压油	类别编号 HW08(900-218-08)	数量 1.644 吨
废物特性	易燃性	形态 液态	包装方式 包装桶(金属,数量 8)
外运目的:	中转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危险成分	液压油		
禁忌与应急措施	防雨、防晒、防泄漏		
应急设备	吸油垫、灭火器		
发运人	杨宋玉	运达地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转移时间 2021-09-01
<b>二.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b>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第一承运人	常州市欣强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时间	2021-09-01
车(船)型	汽车	牌号 苏DBG315	道路运输证号 常320400300093
运输起点	苏州市常熟市	经由地 常熟 常州	运输终点 常州市常州经济 运输人签字 刘天信 开发区
第二承运人	/	运输时间	/
车(船)型	/	牌号 /	道路运输证号 /
运输起点	/	经由地 /	运输终点 / 运输人签字 /
<b>三. 废物接受单位填写</b>			
接受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许可证号	JSCZ041200D006-5
接受人		接受日期	签收量
废物处置方式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打印时间：2021-09-07 15:13:12

第 1 页共 2 页



编号: 2021320590040431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b>一.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b>			
产生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电话 18662637741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8 号		邮编 215533
运输单位	常州市欣强运输有限公司		电话 13685273835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常金东路 29 号		邮编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5295030939
通讯地址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邮编 213117
废物名称	污泥	类别编号 HW17(336-064-17)	数量 10.097 吨
废物特性	毒性	形态 固态	包装方式 包装袋(其它,数量 20)
外运目的:	中转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危险成分	氧化铝 7.13%		
禁忌与应急措施	防风、防雨、防晒、防雷、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		
应急设备	灭火器、洗眼器		
发运人	杨宋玉	运达地 武进区横山桥镇工业区	转移时间 2021-09-01
<b>二.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b>			
运输者须知: 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 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 有权拒绝接受。			
第一承运人	常州市欣强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时间 2021-09-01
车(船)型	汽车	牌号 苏 DBG315	道路运输证号 常 320400300093
运输起点	苏州市常熟市	经由地 常熟 常州	运输终点 常州市常州经济 运输人签字 刘天信 开发区
第二承运人	/		运输时间 /
车(船)型	/	牌号 /	道路运输证号 /
运输起点	/	经由地 /	运输终点 / 运输人签字 /
<b>三. 废物接受单位填写</b>			
接受者须知: 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 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 有权拒绝接受。			
接受单位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许可证号 JSCZ041200D006-5
接受人		接受日期	签收量
废物处置方式	利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打印时间: 2021-09-07 15:13:12

第 2 页共 2 页

附件 13——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0581571386322U
法定代表人	ANTOINE DOUTRIAUX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陈致远	联系电话	15995959943
传真	0512-52096225	电子邮箱	372609327@qq.com
地址	中心经度120度49分51秒 中心纬度31度40分8.4秒		
预案名称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L【一般-气（Q0）+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2018年12月10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记载，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杨东庆	报送时间	2018.12.2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12月2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备案受理部门（公章）2018年12月20日</p>		
备案编号	320581-2018-131-L		
报送单位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何阿娟	经办人	刘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 第二章节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13日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三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审批等要求，分别听取了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建设和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对了由(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等相关材料，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在补充相关材料后，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8号。

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扩建，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

本项目员工人数450人，项目年工作300天，二班制，每班8小时，年运营4800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1年1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1年2月24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该项目2021年2月开工建设，2021年5月竣工，2021年5月开始调试。2021年5月20日~21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1年7月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及相关材料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KDY(2021)第053号）。公司已于2021年7月1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1571386322U002W。

项目自开始建设、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为97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3.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行审环评[2021]20126对应的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15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主要生产设备：冲床3台，折弯机9台，切割机2台，粉末喷涂机2台，点焊机9台，燃气固化炉1台，燃气烘干炉1台，常压热水锅炉1台，气体保护焊机15台，激光机2台，萨瓦尼尼（剪冲折一体生产线）1台，冲压机2台，铆接机3台，等离子切割机2台，折弯机器人1台，自动涂胶机1台，自动包装机1台，断丝机1台，测试设备3台，自动贴膜机1台。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批建内容，本项目无变动内容。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pH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炭滤+超滤）进行预处理，然后再进入RO反渗透装置进行制软水，制备的软水回用于生产，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起进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排放。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后，焊接烟尘经过项目设置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①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喷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过现有已建的一套滤筒过滤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固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过项目以新带老设置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②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等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理，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委托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委托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 (五)其他

(1) 公司已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20581571386322U002W。

(2)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备案。备案号320581-2078-131-L。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和公司实际情况，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生产，主要生产设备正常开启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其监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和氟化物排放浓度符合凯发新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污水接管标准。

##### (二)废气

本项目焊接烟尘符合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1相关标准，固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北京市《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26-2015)表1相关标准，固化炉燃烧废气烟尘、SO<sub>2</sub>、NO<sub>x</sub>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表1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符合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3相关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 -2019)表A.1规定的限值。

##### (三)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已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理。达到“零排放”。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投入正常生产。

#### 六、后续要求

(一)按新的环保要求，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并按相关规定对其污染排放进行自行监测，使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进一步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相关信息。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3日



## 第三章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 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及施工简况

本项目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pH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砂滤炭滤+超滤）进行预处理，然后再进入RO反渗透装置进行制软水，制备的软水回用于生产，软水制备废水经活性炭过滤后和生活废水一起进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排放。

本项目运营后，焊接烟尘经过项目设置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①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喷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过现有已建的一套滤筒过滤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固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过项目以新带老设置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②号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通过经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等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理，下脚料、废焊渣、废涂料、废滤芯、滤筒和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废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委托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和废包装物委托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 1.2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竣工，2021 年 5 月进行设备调试。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编号：苏行审环评[2021]20126）。

2021 年 5 月 20 日~21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于 2021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报告表。

2021 年 7 月 21 日，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根据完成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 3 人。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组意见：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经认真讨论后认为：思迈特电梯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年增产电梯梯门轿门 15 万套技术改造提升项目基本达到环保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设置环保专职管理人员，负责以下职责。

①贯彻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环保规划，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③拟定环保工作计划，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④配合环保部门，开展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工作；

⑤进行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 2.2 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建立环境安全制度和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 2.3 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合理的监测计划。

### 2.4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医院、学校等敏感保护目标。

## 第四章 公示截图

网址：